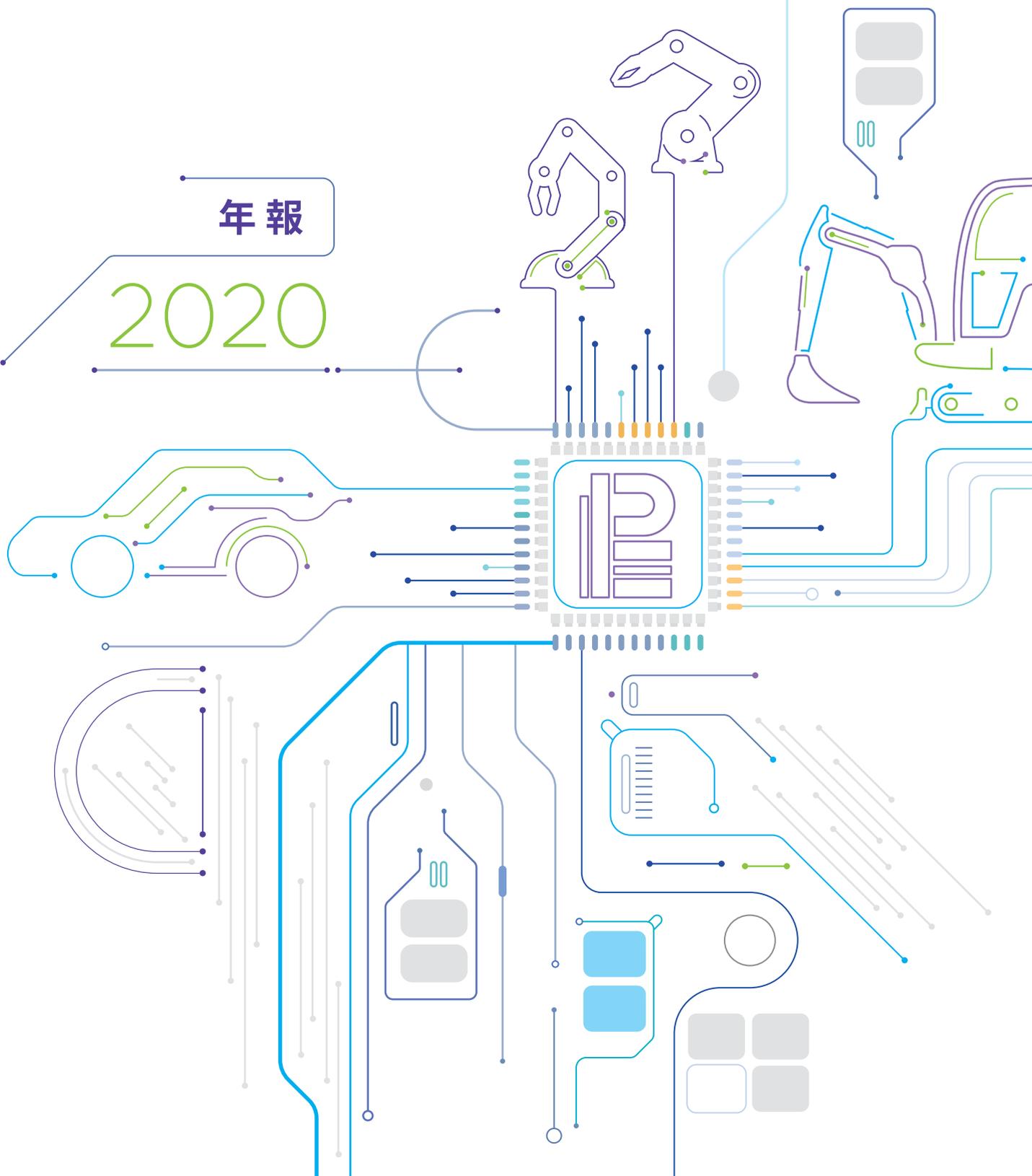


國際精密集團 IP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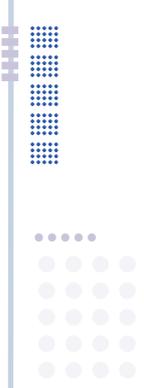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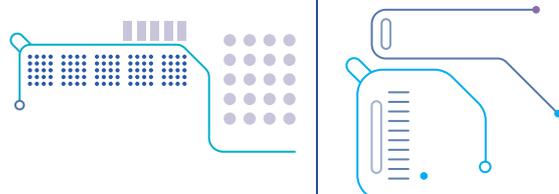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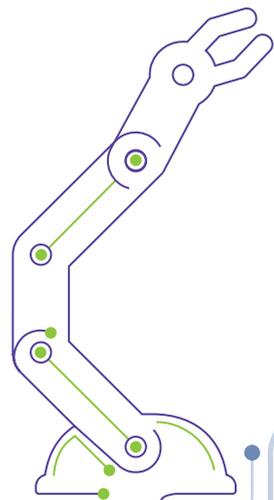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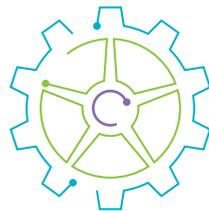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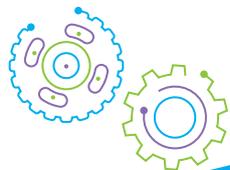
年報

2020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公司里程	5
集團架構	6
財務摘要	8
主席報告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20
企業管治報告	2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7
董事會報告	78
獨立核數師報告	91
綜合損益表	9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9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0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102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3
財務報表附註	10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曾廣勝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凱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曾靜女士
陳匡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如生先生
張振宇先生
梅唯一先生
徐兵先生

授權代表

曾廣勝先生
譚耀忠先生

公司秘書

譚耀忠先生

審核委員會

楊如生先生(主席)
張振宇先生
梅唯一先生
徐兵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振宇先生(主席)
曾廣勝先生
楊如生先生
梅唯一先生
徐兵先生

提名委員會

曾廣勝先生(主席)
楊如生先生
張振宇先生
梅唯一先生
徐兵先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張振宇先生(主席)
曾廣勝先生
楊如生先生
梅唯一先生
徐兵先生

本公司之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網址

<http://www.ipegroup.com>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九龍灣宏照道39號
企業廣場三期
23樓5-6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增城區
仙村鎮岳湖村上圍
朱仙路8號
郵編：511335

泰國主要營業地點

99/1 Mu Phaholyothin Road, Sanubtueb
Wangnoi, Ayutthaya 13170, Thailan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股份代號

929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公司簡介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國際精密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精密金屬零件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集團於一九九零年在新加坡開展其精密零件業務，現在製造用於汽車零件、液壓設備、電子設備零件及其他儀器的精密金屬零件及裝配零件。

本集團之尊貴客戶全為資訊科技、液壓動力、汽車及電器行業之頂級跨國企業。彼等對精密金屬零件之精確度要求極高。除按照客戶規格供應大量精密零件外，本集團亦為全球各地夥伴提供解決方案，並與彼等緊密合作推行新項目。由於該等項目涉及多種金屬、塑膠零件及電子線路的開發，並需具備各種零件最後組裝及測試組裝設備的專業知識，方可運送予最終用家，故該等項目一般需要花費頗長時間方能運作。本集團已建立一支優秀的工程師隊伍，能夠為世界各地夥伴提供解決方案。

公司里程

2020

廣州新豪為廣東製造業500強企業之一
東莞科達榮獲東莞領益精密製造科技有限公司頒發之供應商最佳進步獎
廣州新豪榮獲博世力士樂(中國)有限公司頒發之長期服務獎，以表彰其始終如一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及服務

2019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中國機器人產業聯盟理事單位
廣州新豪獲委任為廣州市機器人協會第一屆理事單位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獲Schaeffler and Continental提名為優質供應商

2018

與浙江大學華南工業技術研究院簽訂戰略框架合作協議
廣州新豪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常熟科裕格蘭及東莞科達取得IATF16949認證 — 汽車認證

2017

成功與清華大學深圳研究生院設立研究生聯合培養基地
廣州新豪獲頒IATF16949認證 — 汽車認證

2015

成功研發自主品牌機械手

2014

江蘇科達完成發展本集團於常熟地皮第一期建造工程，此舉提供40,000平方米生產面積

2011

於中國江蘇省成立江蘇科達，並於常熟買入166,631平方米土地

2010

廣州新豪獲頒TS16949認證 — 汽車認證

2004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2002

於中國廣東省成立廣州新豪

1997

於泰國成立IPE(泰國)

1994

於香港成立IPE(香港)
於中國廣東省成立東莞科達

1990

於新加坡成立IPE(新加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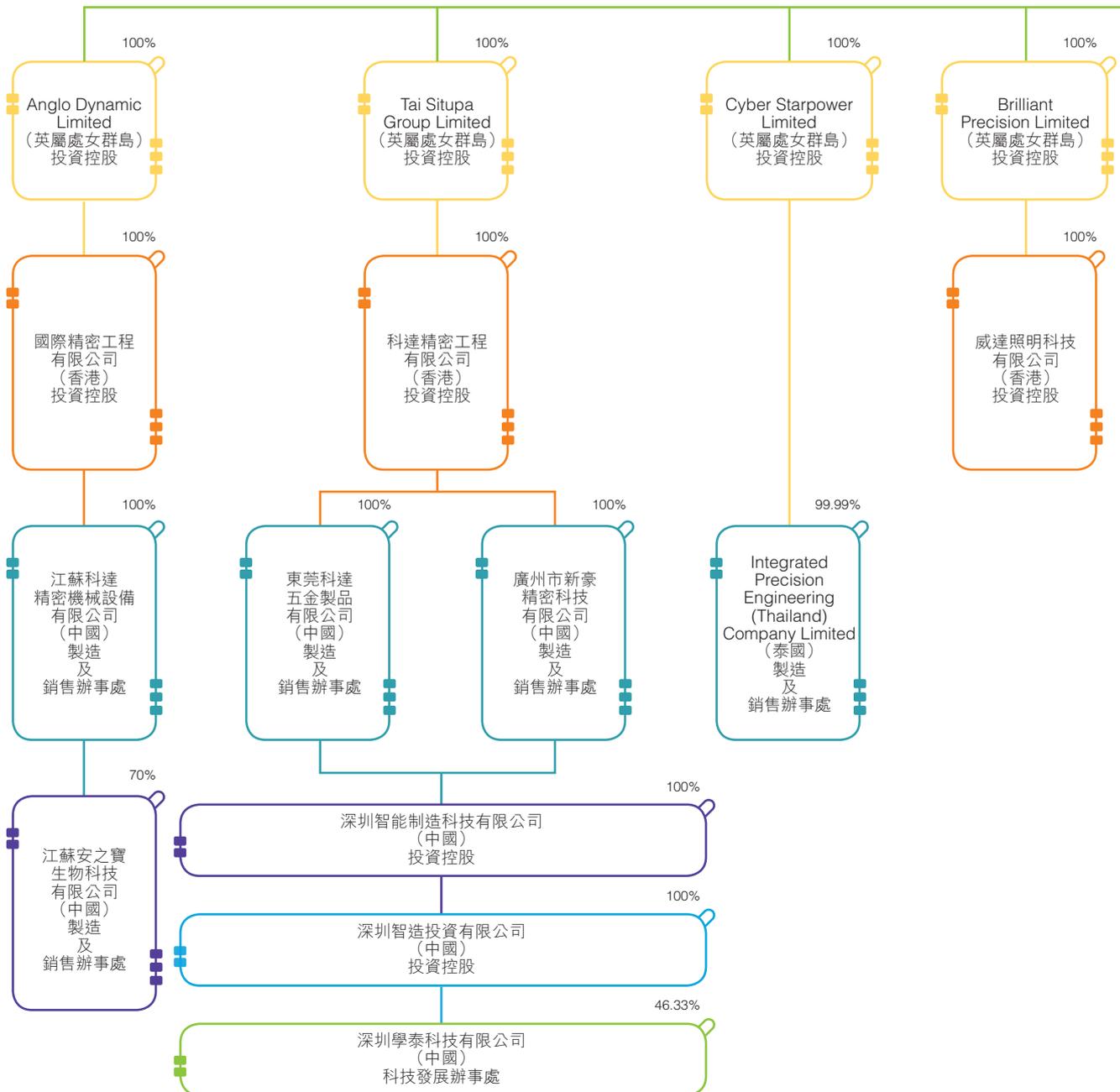


集團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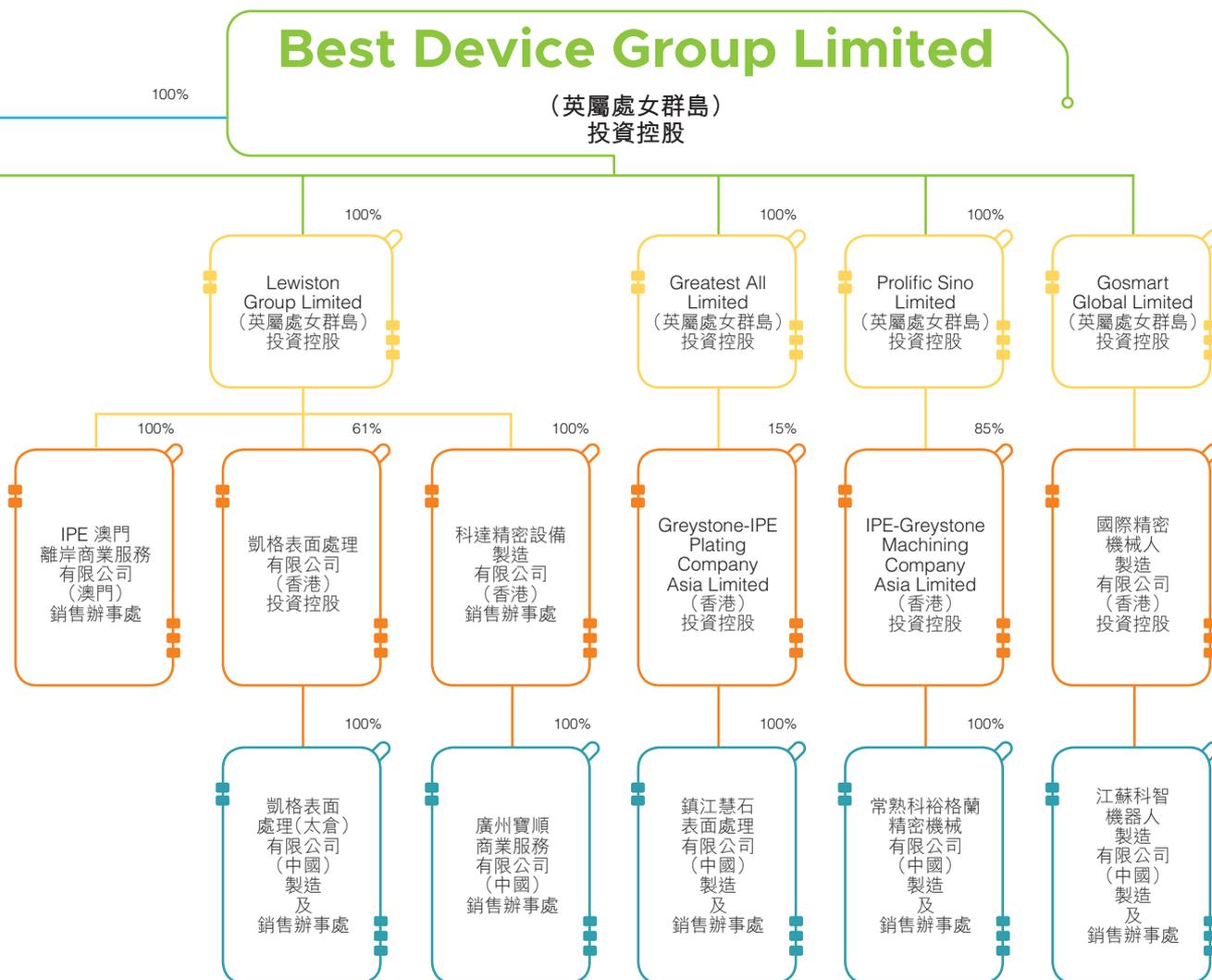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



集團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收入	793,731	100%	812,177	100%	943,476	100%	941,438	100%	851,908	100%
銷售成本	(611,264)	77%	(631,249)	77%	(652,687)	69%	(618,010)	66%	(589,322)	69%
毛利	182,467	23%	180,928	23%	290,789	31%	323,428	34%	262,586	31%
其他收入	35,436	4%	19,913	2%	8,557	1%	7,017	1%	30,913	4%
分銷成本	(19,384)	2%	(15,959)	2%	(26,535)	3%	(23,778)	2%	(24,889)	3%
有關應收貿易賬款之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70	0%	515	0%	(556)	0%	(7)	0%	6,005	1%
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	(146,841)	19%	(124,039)	15%	(152,331)	16%	(160,632)	17%	(114,159)	13%
融資成本	(7,499)	1%	(14,430)	2%	(18,471)	2%	(15,972)	2%	(13,130)	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2,146)	0%	1,650	0%	(1,271)	0%	(17)	0%	-	0%
除稅前溢利	42,203	5%	48,578	6%	100,182	11%	130,039	14%	135,316	16%
所得稅	(13,164)	1%	(7,467)	1%	(15,720)	2%	(15,327)	2%	(25,766)	3%
本年度溢利	29,039	4%	41,111	5%	84,462	9%	114,712	12%	109,550	13%
以下人士應佔：										
公司權益股東	27,410	4%	40,345	5%	85,328	9%	114,808	12%	110,201	13%
非控股權益	1,629	0%	766	0%	(866)	0%	(96)	0%	(651)	0%
	29,039	4%	41,111	5%	84,462	9%	114,712	12%	109,550	13%

財務摘要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818,507	742,356	828,700	883,043	750,068
流動資產總值	1,460,450	1,364,196	1,426,636	1,447,979	1,388,241
流動負債總值	227,565	171,935	550,870	438,977	399,491
流動資產淨值	1,232,885	1,192,261	875,766	1,009,002	988,750
非流動負債總值	171,098	218,620	11,601	190,770	248,122
權益總額	1,880,294	1,715,997	1,692,865	1,701,275	1,490,696

比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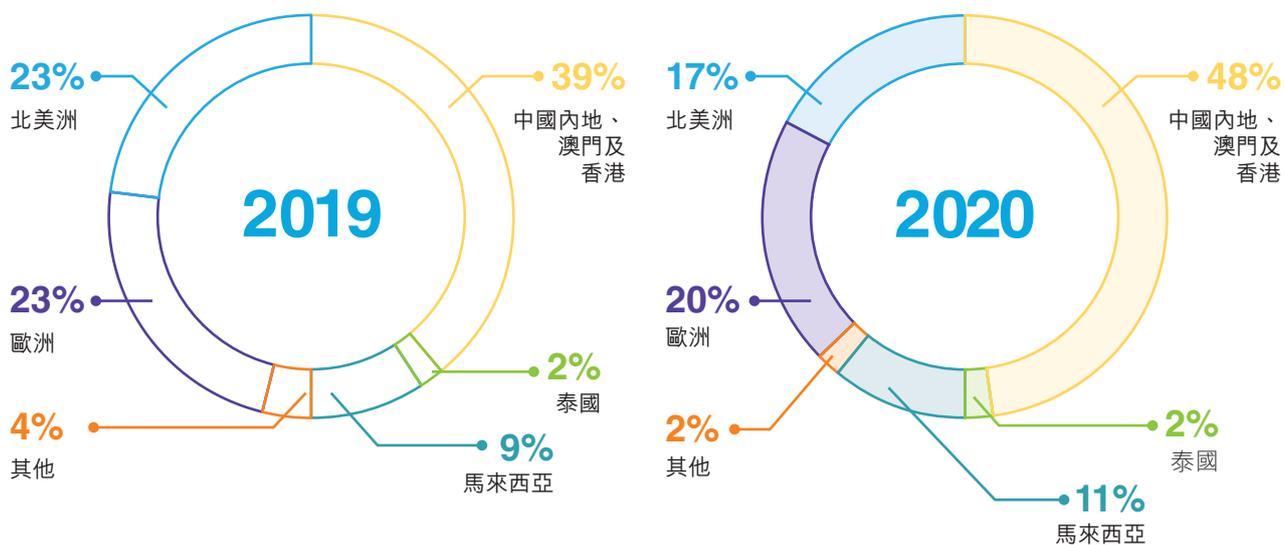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主要統計數據：					
流動比率	6.42	7.93	2.59	3.30	3.48
現金淨額對權益比率	0.38	0.34	0.24	0.24	0.29
槓桿比率 [#]	10.9%	15.1%	25.8%	29.7%	35.6%
股息派發比率	不適用	13.1%	11.2%	34.9%	43.0%
毛利率	23.0%	22.3%	30.8%	34.4%	30.8%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盈利率	16.9%	19.7%	27.5%	27.7%	32.3%
純利率	4.0%	5.1%	9.0%	12.2%	12.9%
應收賬款週轉平均日數	115天	110天	103天	94天	93天
存貨週轉平均日數	138天	153天	143天	122天	126天
每股股份數據：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1.79	1.63	1.61	1.62	1.42
每股股息	無	0.50港仙	0.90港仙	3.80港仙	4.50港仙
每股盈利－基本	2.60港仙	3.83港仙	8.11港仙	10.91港仙	10.66港仙
每股盈利－攤薄	2.60港仙	3.83港仙	8.11港仙	10.83港仙	10.47港仙

[#] 槓桿比率為計息的銀行貸款餘額除以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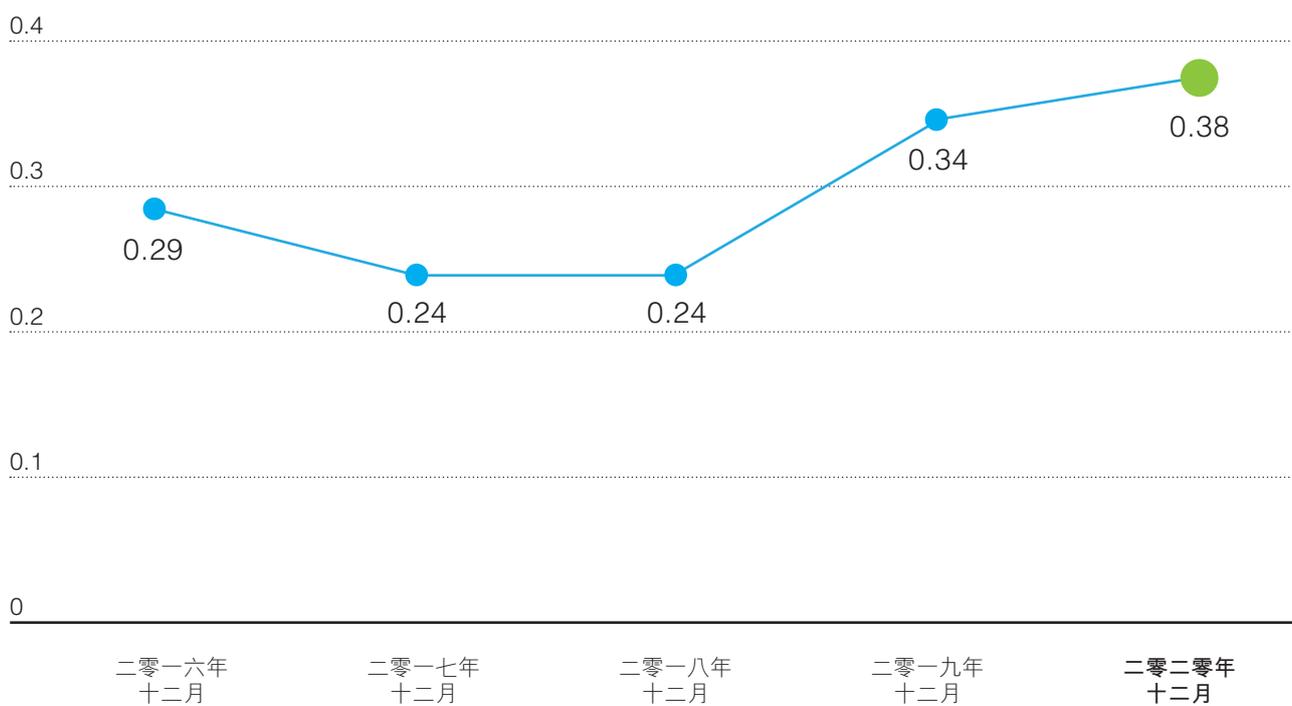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地區分類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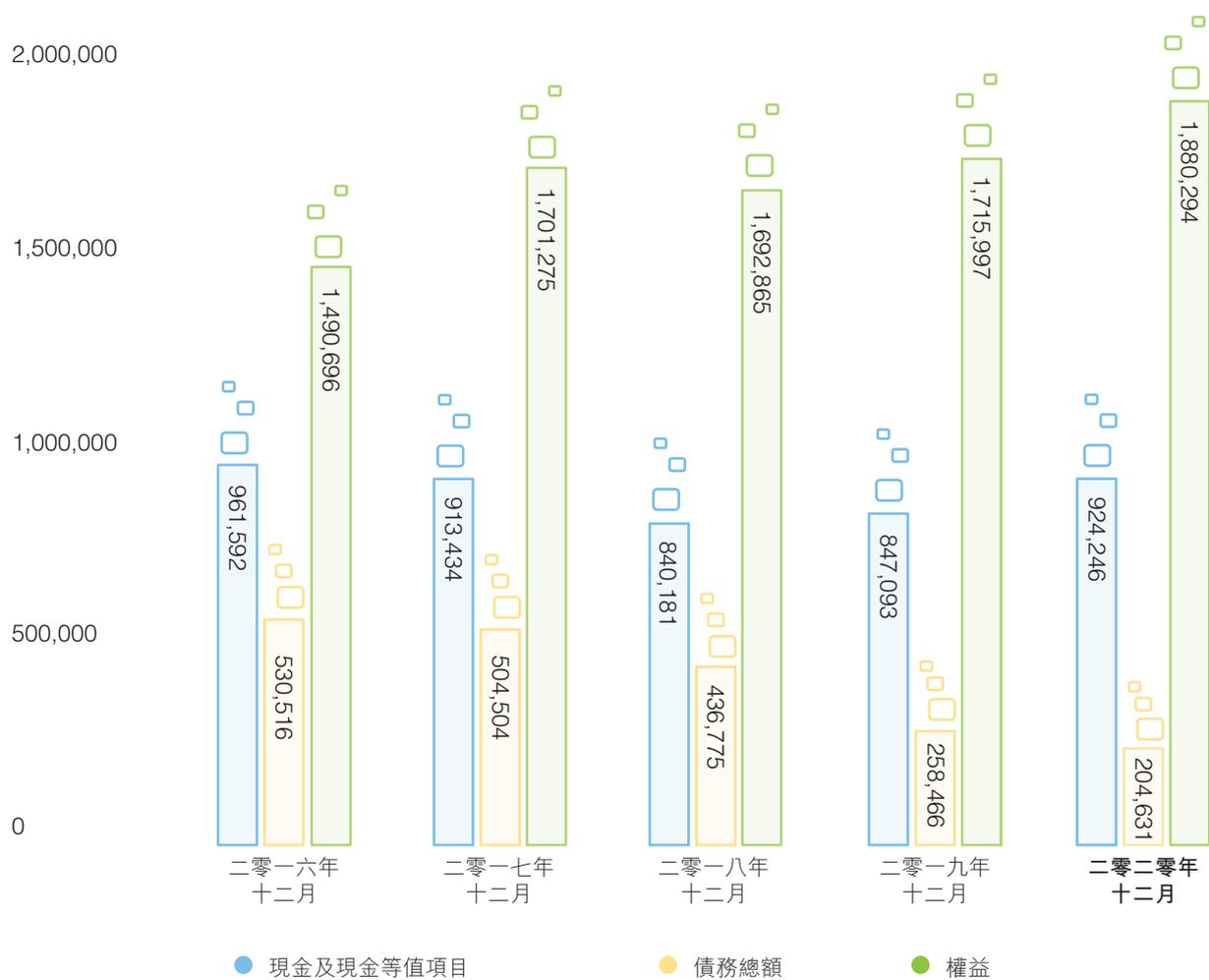
現金淨額對權益比率



財務摘要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債務總額及權益

(千港元)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提呈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國際精密」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國際精密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業務回顧

在二零二零年年初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開始在中國爆發，疫情迅速蔓延至全球，本集團和客戶均受到衝擊，海外疫情更為嚴峻，存量項目量產困難，新項目推進放緩，經營壓力巨大。

本集團業務以出口歐美為主，造成了嚴重打擊。公司為防控疫情而延後復工，客戶停工停產，取消或延期公司訂單，直接對原定的銷售收入目標產生負面影響。因此，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銷售額取得338,286,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銷售額下降65,545,000港元或16.2%。

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隨著新型冠狀病毒在中國地區緩和，歐美地區逐漸經濟回復，本集團上下全力配合，抓住全球經濟逐漸復甦的絕佳時機，既維護好了客戶關係，獲得明顯超預期的訂單量，搶佔市場先機，又利用技術儲備，在國內高精密液壓產品市場供應中站穩腳跟，實現了銷售額的「V」型反彈，對比上半年銷售額分別回升34.6%；從銷售水平來說，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銷售額已超過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銷售額(408,346,000港元)；大約在11.5%或47,099,000港元，也達到二零一八年銷售額水平。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續)

中美貿易戰情勢反覆，年初美國海關對進口產品重新徵收25%關稅，同時增加了客戶和本集團成本，訂單因此減少，出口美國業務規模和利潤全面下降，而美國不穩定的政治環境，對未來本集團向美國出口增加了更多不確定性和經營風險。

至於業務方面的表現，從以下分類表格對比，可瞭解整體結構情況：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汽車零件	456,253	57.5	449,302	55.3	+6,951	+1.5
液壓設備零件	192,478	24.2	228,038	28.1	-35,560	-15.6
電子設備零件	111,264	14.0	101,276	12.5	+9,988	+9.9
其他	33,736	4.3	33,561	4.1	+175	+0.5
	793,731	100.0	812,177	100.0	-18,446	-2.3

疫情在下半年漸轉穩定時，汽車零件客戶復產程度較快，本集團迅速作配合客戶復產下。因此二零二零年銷售額對比去年同期，汽車零件銷售額錄得456,253,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增加6,951,000港元或1.5%；從整體銷售分佈，汽車零件業務佔本集團總銷售額半數；本集團平行發展業務，避免過度依賴。

至於液壓設備零件業務，屬本集團重點戰略發展之一，本集團期間大力投入資金與人才，專注開拓國內液壓市場，如溢流閥部件等高精密液壓產品與生產線，挖掘客戶新訂單，獲得業內重量級客戶恆立液壓和龍工控股的高度認可。年內推進高精密液壓產品的設計研發，並專注佈局海外壟斷的溢流閥等高端液壓產品，力爭實現進口替代，在國內液壓市場佔有一席之地；但由於疫情影響等一系列不穩定因素，原計劃於年中進行量產的項目因而延期。液壓設備零件銷售額取得192,478,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減少35,560,000港元或15.6%。

本集團除包括以往單一的電腦硬盤零件業務外，公司將近年進軍電腦、消費電子產品、通訊(「3C」)行業，注入電子設備零件業務板塊內，符合未來這業務發展的策略。由於客戶受疫情打擊較輕微，因此二零二零年銷售額對比去年同期，銷售額增加9,988,000港元或9.9%。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續)

另外，以新冠疫情為契機，因此成立生產個人防護裝備的公司，結合本集團戰略規劃目標，進入醫療器械領域，為未來營業加大多元化。

隨著訂單量的不斷攀升，本集團現有產能出現明顯局限性，本集團產能極需擴充，主要難點集中在機器設備和人力資源。銷售部精心挑選優質客戶，全程參與生產安排、出貨等過程監控，密切關注市場動態，縮短信息傳遞時間，實現供產銷聯動的快速反應機制，公司努力研發多個新項目取得突破，並已進入量產階段，產品涉及客戶包括伊頓，丹佛，德爾福，馬瑞利，上海威克邁龍川(「SWL」)，長春世信客戶等。

在研發部、工程部及生產部門的通力配合下，圍繞「以機代人」的目標，以提升生產效率及生產良率。生產部門持續優化現有生產工藝，推動精益生產，除了利用自動化提升生產良率外，也透過年內活動激勵生產部門提供多樣精益生產具體方案，從而多方位走進精益生產目標。

採購方面，通過開發國內外各類供應商資源，優化供應商選擇途徑，制定合理有效的供應模式，同時，與供應商全面展開談判，延長付款週期；或以承兌匯票形式支付貨款，減少貨幣資金支付的資金佔用；通過完善供應商考評機制，與供應商對接建立內部統一質量管控標準，加強供應商質量管理審核，使得全年供應商品質總體提升。

圍繞液壓戰略發展，本年度聚焦液壓方向產學研合作，積極拓展國內高校資源，與國內液壓專業重點院校的教授團隊建立了聯繫，包括清華大學、燕山大學、蘭州理工大學、哈爾濱工業大學、上海交通大學、同濟大學等多家高校的院長、博士生導師，為項目合作、人才引進等長期規劃奠定基礎。並與蘭州理工流體傳動與控制系簽訂技術合作協議，進行電磁閥類產品設計研究，旨在突破技術瓶頸。再者，與浙江大學在液壓領域深入合作，並與其聯合申報增城區領軍創新團隊項目，通過浙大國家重點實驗室優勢，最大限度地向液壓領域深耕，爭取參與國際標準制定工作。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續)

儘管海外疫情不斷反覆，對本集團海外營銷衝擊很大，但各部門合力，全面提高客戶管理、供應商管理、財務管理、供產銷流程優化、關鍵核心技術人才儲備、經營成本管控、建立了內部審計監督機制等多個組織管理效率，各項增收提質降耗升級、改進挖潛工作穩步推進，以期提升本集團管理整體效益，增強核心競爭力，為實現戰略轉型奠定堅實的基礎。

鑑於疫情的不明朗因素，對訂單及物流供應鏈影響，本集團已採取行動以保存足夠現金及加強流動資金，亦準備一定銀行融資額度以應付可能會出現的資金需求。由於本集團屬生產型企業，難免需要員工生產線上工作，依賴正常供應鏈，特別是物流方面，但本集團仍可以透過不同措施減低疫情沖擊，例如線上會議，嚴控來自疫情嚴重地區人員及物流進入。在疫情期間，成立生產個人防護裝備的公司，也結合本集團戰略規劃目標，提升未來營業範疇多元化。同時，本集團繼續對供應鏈改革，與海內外客戶緊密溝通，盡早洞察變化。

此外，本集團一直十分謹慎投放資金及生產設備，以防疫情不明朗的影響。而疫情爆發推延本集團推廣業務活動，客戶洽商新產品各樣商機。從二零二零年二月初疫情爆發後，主要國內生產廠房遵照當地政府響應，停產約兩週，但供應鏈中斷及員工春節返崗等均影響本集團生產進度。疫情導致本集團在二零二零年度的收益下降約10%，並產生額外成本。同時，中國及香港政府就疫情原因，合共給予補貼金額800,000港元。

本集團正密切關注疫情的發展，與政府相關部門保持密切溝通，並確保員工的安全及穩定營運。本集團將於適當時候，對防疫、營運及業務發展的措施及計劃進行相應調整。



主席報告

前景

本集團將圍繞著「增收、提質、降耗、升級」方針，全力以赴應對錯綜複雜的經營環境，不斷拓展新市場、新客戶和新產品，挖掘利潤新增長點，推行規範化管理和精益生產；為未來發展的主要方向。

回望往過多年經驗，為將來重點改善地方，分別有以下幾項目標。提升供應鏈反應速度，增加供應的彈性和靈活性，關注供應鏈的安全及供應風險水平，進一步優化與控制庫存；加強採購管理，及時清理和變現庫存產品。

還有，特別針對液壓行業，當中更注重高端製造、進口技術突破等方面的需求，加快高端液壓產品的設計研發，逐步實現液壓產品的進口替代，進一步拓寬本集團在國內液壓市場的份額，加強自主知識產權產品的研發及製造等工作。

對於人才培養方面，建立完善的組織職能劃分、組織架構、崗位管理制度、崗位說明書、制定最近職級薪資標準；為關鍵崗位引入中高端關鍵人才。深挖並洞悉外部關鍵人才市場的信息、更新繪製對標行業和目標公司的人才地圖，以多渠道推動中高端關鍵人才引進工作。並計劃從目標大學重點引進和培養液壓技術、機械工程和醫療器械等相關專業的高素质年輕骨幹技術人才。

二零二一年力爭汽車銷售額及液壓銷售額雙位數增長，同時做好技術儲備，擴展3C行業及醫療器械行業。因此，保證現有客戶合作關係的維護，並轉變為「產品+服務」銷售模式，積極挖掘國內市場。同時，積極尋找新領域項目，定期組織相關人員的培訓，積極參加行業相關聯的交流研討會，務求打入新領域。加上，進入醫療器械領域，將做好充足的技術儲備和應對進入新領域各種風險的準備。

過去一年期間，新型冠狀疫情全球爆發，雖然最近個別國家疫情趨穩定，加上新型冠狀疫苗面世，本集團從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銷售復甦，但全球仍有不少國家疫情至今未收控，加上經常出現變種病毒，難以避免未來疫情會否反彈，因此時刻關注國內外新冠疫情的狀況，積極開拓國內市場，以應對新冠疫情對國外市場造成的重大影響。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祝願新型冠狀病情受控，讓各地市民回復正常生活，並在此感謝全體員工為本集團過往多年來貢獻及勞力。

曾廣勝先生

主席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受疫情影響下，上半年營業額對去年同期下跌65,545,000港元或16.2%，隨著疫情影響減弱，中國疫情受控下，經濟復甦出現，下半年營業額明顯反彈，對比去年同期營業額上升47,099,000港元或11.5%。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錄得793,731,000港元，對比去年為812,177,000港元，下降18,446,000港元或2.3%。

本集團加強成本監控，並積極開拓新產品下，二零二零年度毛利率錄得182,467,000港元，毛利率為23.0%，去年同期毛利率錄得180,928,000港元，毛利率為22.3%，維持去年水平。

受疫情影響整體經濟下滑，本集團積極開源節流，利用現有資源來創造收益，二零二零年內銀行利息收入取得13,682,000港元，對比去年銀行利息收入增長20.6%或2,341,000港元；另外，二零二零年底將國內部份廠房出租，與此同時出租相關物業在會計準則下，錄得投資物業重估收益為1,428,000港元(去年同期：零)。加上，中國政府對企業受疫情打擊，提供一次補助，在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內取得政府補助金額15,049,000港元，對比去年3,361,000港元，增加11,688,000港元，因此，其他收入為35,436,000港元，對比去年增長78.0%或15,523,000港元。

受中美貿易戰掉衝擊下，分銷成本變化主要因在二零一九年取得早前零件進口美國徵收關稅退還共7,027,000港元，但自二零二零年此項關稅政策變動後，本集團也不再取得退稅款，故此，二零二零年內沒有此項一次性退稅款下，對比去年出口報關費用增加5,227,000港元；整體而言，分銷成本二零二零年為19,384,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15,959,000港元，上升3,425,000港元。剔除以上一次性關稅退還因素，分銷成本佔收入比例為2.4%，對比去年同期相近。

至於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在二零二零年為146,841,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為124,039,000港元，增加22,802,000港元或18.4%。即使疫情下，本集團對長遠研發不斷投入資源下，加快自動化項目實施等，研發費用對比去年同期增加14,042,000港元。另外，在二零二零年初授予購股權，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開支產生為9,330,000港元(二零一九：零)；加上，年初新型冠狀疫情爆發，中國當局採取預防及控制措施，本集團遵照有關當局指示採取適當預防及控制措施，因而令國內生產基地停工，期間產生費用為4,805,000港元(二零一九：零)；另一方面，公司開拓收益下，廠房轉變投資物業，加上廠房使用年限變更以反映實際使用情況下，減省折舊費用4,652,000港元。還有，國內公司在附加稅費對比去年減少3,042,000港元；其次，在疫情下避免外出業務，因此汽車費用減少1,179,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續)

在疫情影響下，避免銷售訂單衝擊，並以審勤理財原則下，利用自有資金，整體貸款額減少下，在二零二零年度內融資成本為7,499,000港元，去年同期為14,430,000港元，對比減省6,931,000港元或48.0%。

至於聯營公司表現，同樣受到疫情打擊下，業務未能如常開展，因而影響利潤水平，因此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為2,146,000港元(去年同期：分佔聯營公司溢利：1,650,000港元)，對比去年虧損增加3,796,000港元。

還有，所得稅方面，國內全資子公司在二零二零年訂單反彈下，利潤回升，加上取得政府補助支持下，從而虧轉盈下，因而整體所得稅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13,164,000港元，去年同期為7,467,000港元，增加5,697,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27,410,000港元，對比去年應佔溢利40,345,000港元，減少12,935,000港元或32.1%。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總額為204,631,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258,466,000港元，減少53,835,000港元，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抵押。此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存款3,672,000港元以發行保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外，本集團並無為獲取銀行融資而將任何資產抵押。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財務比率

本集團一般以自有現金流以及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提供業務營運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已發行普通股1,052,254,135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2,254,135股普通股)計算，每股應佔現金為0.88港元，對比去年為0.81港元，雖然利潤有所下降，但公司仍持有充足資金面對突變。以穩健理財為原則下，二零二零年度每股資產淨值為1.79港元，對比去年為1.63港元，在疫境下保持有增長。

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度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為161,740,000港元，對比去年現金流入淨額為228,696,000港元，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有所下降，原因在去年出現訂單明顯下滑，管理層為避免原材料積壓而產生減值風險，嚴格控制原材料等物品購買，先消化倉庫內庫存，因此去年大量減省相關資金投入；隨著去年消化積壓的物品後，今年未有太多庫存可利用。其次，行業應收帳款週期較長也有關連，去年應收款回籠屬之前年度第四季的銷售，二零二零收入與去年相近，因此沒有這種因素影響經營業務現金流入。

資本性開支方面，本集團相信疫情下雖然影響短期經濟水平，訂單受挫，但認為疫苗將會面世，加上投入項目屬穩定行業，並具備發展潛力，因此二零二零年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為51,779,000港元，對比去年現金流出淨額19,274,000港元，增加現金流出32,505,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財務比率(續)

銀行借貸方面，除了減省不必要利息支出外，避免借貸風險因素，不進行新銀行借貸，同時依時返還貸款，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總額204,631,000港元，對比二零一九年同期258,466,000港元，下降53,835,000港元。

在面對疫情未完全受控下，本集團一方面開拓新客戶及新產品，同時審懂理財之下，確保應收帳款收回，減省日常費用，並對盡量利用現有生產設備。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淨額(現金及銀行結餘減銀行借貸總額)為723,287,000港元，對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88,627,000港元，增加134,660,000港元。

貨幣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承受外幣匯率波動風險。由於本集團收入主要以美元結算，而本集團大部分開支(例如主要原材料及機器成本以及生產開支)以日圓、人民幣、泰銖及港元結算，因此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影響，尤其人民幣升值對本集團盈利會有負面影響。本集團管理層透過訂立遠期外匯合約監控其相關外匯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持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措施降低本集團風險。

人力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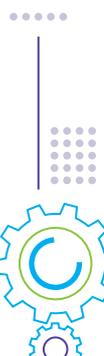
因疫情原因，年內減少以往多樣的員工文娛活動，而組建7個興趣小組，同時，改善職工業餘生活設施，新建閱覽室，組織多次內部培訓課程；另外，實施惠及各階層員工的用餐補貼方案，提升了員工福利，增強了員工歸屬感。

年度內每月定期開展安全生產例會，並與員工簽訂安全生產責任書，全面落實安全生產責任制，進行安全生產教育培訓。同時，加強消防、危化品、特種設備等危情應急演練，生產車間的安全隱患排查，並邀請第三方機構對本集團進行安全評估，全面強化監管措施提高員工安全意識和安全技能。

集團重視與高校人才合作培養，目前已與廣州機電技師學院、中山大學新華學院、廣東省華立技師學院、廣東技術師範大學、廣東白雲學院，燕山大學，廣州華立科技職業學院等7所院校建立校企人才合作，成立國際精密訂單班，以提升現有人力資源水平。

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作為對選定參與者對本公司貢獻之鼓勵及獎賞。本集團為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本地的退休福利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2,163人，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229名僱員，對比去年減少66名僱員，對比下降為3.0%。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執行董事

曾廣勝先生，54歲，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六年加入本集團。曾先生於二零零四年獲南開大學頒發經濟學博士學位。彼現任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寶安」，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寶安集團」，本公司控股股東，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09）第十四屆董事局的職工董事兼投資總監、中國寶安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寶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期間擔任中國寶安第十三屆董事局的執行董事。彼曾於寶安集團旗下多間附屬公司擔任多個管理職位，亦曾任馬應龍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3）董事會副主席。

吳凱平先生，5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六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整體之財務管理。吳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獲南開大學頒發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獲麥克馬斯特大學(McMaster University)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任寶安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寶安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南京寶安高新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及南京寶駿創業投資基金執行合夥人。

非執行董事

曾靜女士，46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曾女士現任中國寶安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曾女士於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09）的附屬公司及馬應龍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3）出任高級職位。彼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

陳匡國先生，36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加入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09）（「中國寶安」，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寶安集團」）。陳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起獲委任為馬應龍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3）的董事，及任職中國寶安的金融投資部常務副總經理。陳先生曾任唐人藥業有限公司（寶安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的高級項目經理，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期間擔任中國寶安第十三屆董事局的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如生先生，5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楊先生持有暨南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財務、審計及稅務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楊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及註冊稅務師，目前為瑞華會計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彼亦自二零一七年二月起為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001)及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起為深圳前海微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楊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擔任廣東省註冊會計師協會常務理事。彼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擔任深圳註冊會計師協會會長。在此之前，他曾擔任萬隆亞洲會計師事務所及國富浩華會計師事務所之合夥人。楊先生過去曾擔任深圳市註冊會計師協會道德委員會及深圳市財政局註冊會計師責任鑒定委員會委員、深圳市註冊稅務師協會執行董事，以及中國註冊稅務師協會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一月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期間，楊先生分別為中國唐商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文化地標投資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74)及看通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05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於二零一八年獲委任為國富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獲委任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理事。

張振宇先生，3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張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並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擔任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7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起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52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曾於多家知名國際機構包括法國巴黎銀行、百達資產管理及Gartmore Investment Management任職。張先生持有倫敦大學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為澳洲註冊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並持有歐洲金融分析師協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分析師認證。彼目前擔任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理事會成員，亦為香港地球之友董事局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梅唯一先生，47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梅先生畢業於加拿大阿爾伯塔大學工商管理(數理金融方向)專業，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任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16)非執行董事、中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權益投資部總經理、中國中投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資產管理總部投資總監、海通證券資產管理部高級投資經理，以及加拿大小麥局資金管理官員及衍生品交易員等職位。彼現任中再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徐兵先生，49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彼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加入本集團。徐先生於二零零一年於浙江大學獲得機械工程博士研究生學歷。彼為浙江大學機械工程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機械電子工程學系主任、流體動力與機電系統國家重點實驗室主任。彼任中國機械工程學會(「中國機械工程學會」)理事、流體傳動與控制分會副主任委員；中國工程機械學會(「中國工程機械學會」)理事、特大型工程運輸車輛分會副理事長；中國航空學會流體傳動與控制專業委員會委員；中國液壓氣動與密封件工業協會專家委員會委員；全國液壓氣動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國際標準化委員會主任以及ISO-TC131(流體傳動系統)國際標準委員會專家。徐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起任職江蘇恒立液壓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江蘇恒立高壓油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100))獨立董事至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高級管理人員

何如海先生，57歲，為本集團市場副總裁。彼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何先生於電腦輔助設計及製造業積累逾38年經驗，現時負責本集團整體市場推廣策略及Integrated Precision Engineering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之日常營運。

劉兆聰先生，56歲，為本集團首席營運總監兼市場副總裁。劉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負責制定及推行本集團銷售策略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劉先生於精密零件及工業設備之市場推廣及銷售方面積逾24年經驗。

江飛先生，48歲，為本集團副總經理，主管本集團之熱處理部。彼於華南理工大學畢業，獲頒機械工程深造文憑後，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江先生擁有逾24年製造業經驗。

公司秘書

譚耀忠先生，50歲，為本公司首席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七年加盟本集團。彼持有專業會計碩士學位，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中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明白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之成功及持續性至為重要，亦希望強調董事會在確保本公司有效的領導及監控，以及其營運之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擔任著不可或缺的角色。本公司已應用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於整個回顧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則除外。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及有關偏離詳情於下文「董事會」一節概述。本公司承諾不時檢討及提高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企業管治常規繼續符合規管規定以及股東及投資者日益上升之期望。

董事會

職責及委派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整體管理以及監控，其主要作用為提供領導以及批准策略政策及計劃，藉此提升股東價值。全體董事均作出符合本公司利益之客觀決定。

董事會保留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的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該等可能涉及利益衝突之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以及其他重要財務及營運事項。

全體董事均可適時地取得一切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之意見與服務，以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法例及規例。董事均可於適當情況下，經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全體董事均須以真誠態度履行彼等之職務，並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之標準，且一直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行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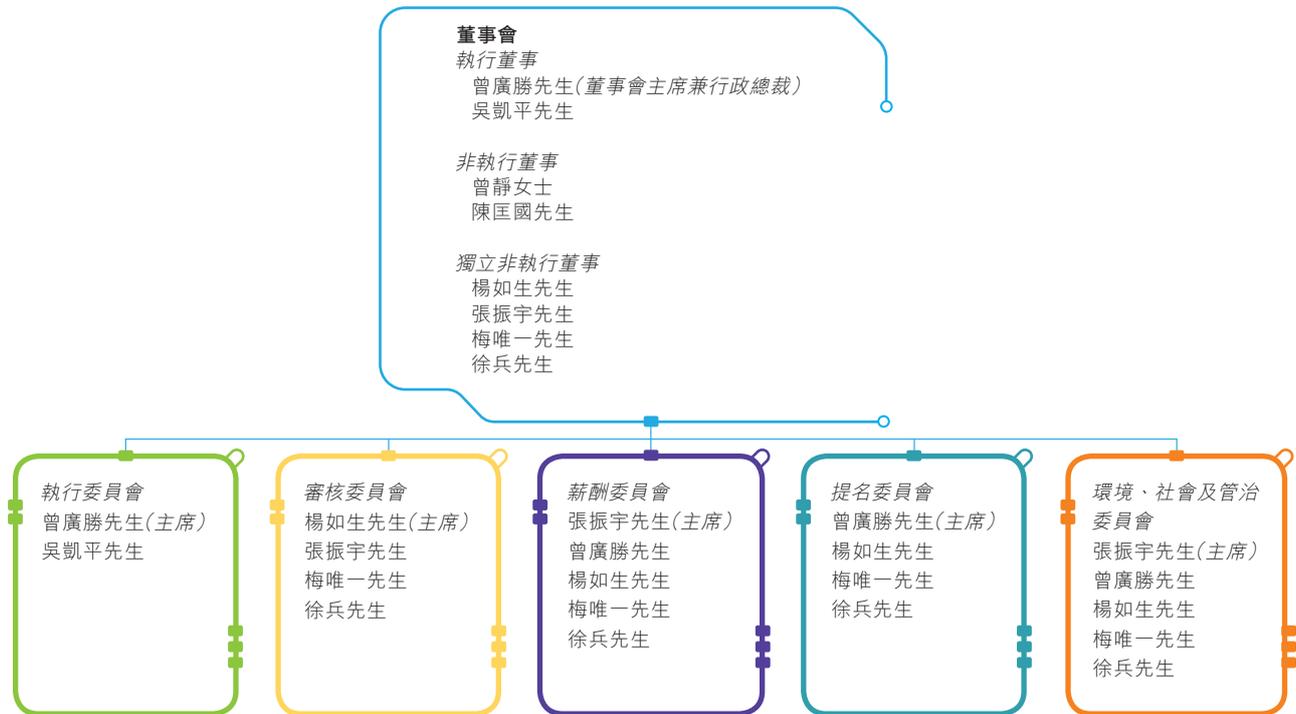
董事會亦指派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若干職責，包括推行董事會決策、根據董事會批准之管理策略及計劃協調及領導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制定及監督生產及業務規劃與預算以及監督及監控控制制度。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董事會之組成

下圖闡述截止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架構及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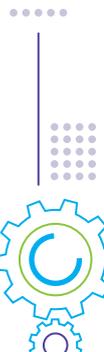


董事會各成員間並無任何關係。董事之履歷詳情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披露。

董事會之組成反映切合本集團業務需要及作出獨立判斷之技能及經驗所需平衡。所有董事均為董事會提供廣泛且具價值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專業素質，以使董事會有效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成為本公司董事委員會之成員。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董事會人數最少三分之一)且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曾廣勝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起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董事會相信，透過兼任該兩個職務，能讓曾先生為本集團提供強而有力且一致之領導，從而更有效率及效益地規劃業務及制定業務決策，以及推行本集團長遠業務策略。董事會相信，此架構將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之平衡，原因為(i)曾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ii)本公司董事會由具備優秀才能及豐富經驗的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確保董事會實行適當的制衡機制。重大決策須經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詳細審議，由董事會大多數成員批准後而作出。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屬恰當且對本集團有利。

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而守則條文第A.4.2條訂明，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曾靜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一年，並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有關輪值退任及重選之條文。

陳匡國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三年，並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有關輪值退任及重選之條文。

楊如生先生、張振宇先生、梅唯一先生及徐兵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一年，並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有關輪值退任及重選之條文。

董事重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6條及87條，本公司全體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新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或董事會增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在下一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此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吳凱平先生、楊如生先生及張振宇先生將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於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建議重新委任擬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爭取重選之該等退任董事。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寄發之通函載有重選之退任董事之詳細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就任須知及董事培訓及持續發展

各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會獲得全面之就任須知，確保其適當了解本集團業務及運作，並全面知悉其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之職責及責任。

董事須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以培養及增進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為董事安排內部籌辦的簡報會，並就有關主題向彼等刊發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規管最新資料的閱讀材料，以供彼等參考及細閱。此外，全體董事亦有參與其他專業組織／機構安排的其他研討會及培訓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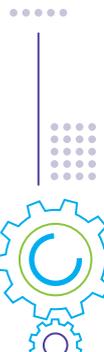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已參加以下類型的培訓。張振宇先生已參加廉政公署發佈的《董事誠信實務指南》並參加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組織的關於須予公佈的交易規則的在線學習。此外，曾廣勝先生、吳凱平先生、曾靜女士、陳匡國先生、楊如生先生、梅唯一先生及徐兵先生已看過有關法規法例的新聞及閱讀刊物。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身操守準則(「本身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全部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本身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規管可能得知本公司或其證券內幕消息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條款不寬鬆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獲悉有相關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宜。

倘本公司知悉有任何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受限期間，將提前知會其董事及相關僱員。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職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本公司在遵守本身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

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環境、社會及 管治委員會	股東 週年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曾廣勝先生	4/4	-	1/1	1/1	2/2	-/1	
吳凱平先生	4/4	-	-	-	-	1/1	
曾靜女士	4/4	-	-	-	-	-/1	
陳匡國先生	4/4	-	-	-	-	-/1	
楊如生先生	3/4	2/2	1/1	1/1	2/2	1/1	
張振宇先生	4/4	2/2	1/1	1/1	2/2	-/1	
梅唯一先生	3/4	2/2	1/1	1/1	2/2	-/1	
徐兵先生	4/4	2/2	1/1	1/1	2/2	-/1	

主席因受限於新型冠狀病毒下的離境政策，因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續)

此外，董事會主席亦於年內在並無其他董事在場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五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執行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特定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訂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ipe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惟不包括執行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該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股東要求時提供)。所有董事委員會均須就彼等所作出之決定或推薦建議向董事會報告。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目前由合共兩名成員組成，即曾廣勝先生(主席)及吳凱平先生(二者均為董事會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策略計劃之實施及本集團所有業務單位之運作，並就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事宜進行討論及決策。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合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振宇先生(主席)、楊如生先生、梅唯一先生及徐兵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曾廣勝先生。因此，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為(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全體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即採納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2(c)(ii)條所述的模式)；及(ii)確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之薪酬；及(iii)負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進行以下主要工作：

- 檢討及討論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以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薪酬待遇；
-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劃分如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劃分如下：

薪酬	人數
0至1,000,000港元	4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7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本公司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合共四名成員組成，即楊如生先生(主席)、張振宇先生、梅唯一先生及徐兵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i)於呈交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本集團財務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非經常項目；(ii)檢討並監控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客觀性及審核過程的效率；(iii)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iv)檢討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內部審計職能與相關程序以及安排是否足夠及有效，確保本公司僱員在保密情況下，就本公司於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進行以下主要工作：

- 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
- 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工作範圍、核數師費用及委聘條款；
- 討論及建議續聘外聘核數師；
-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討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及
- 檢討僱員就可能發生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會議，就審計及財務報告事宜引起的問題與審核委員會成員展開討論。此外，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並無就續聘外聘核數師存在意見分歧。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合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曾廣勝先生(主席)，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如生先生、張振宇先生、梅唯一先生及徐兵先生。因此，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為(i)檢討董事會成員組合、訂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ii)就董事的輪值退任、委任及繼任安排，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本公司認同並重視擁有多元化董事會成員之裨益，並認為董事會成員層面日益多元化乃本公司維持競爭優勢之關鍵元素。根據本公司採納的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於適用情況下為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而就董事會變動提出推薦建議，並確保董事會維持均衡多元化。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致力在各層面達致多元化，並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地區行業經驗。本公司旨在因應本公司業務增長而維持適當多元化平衡，亦銳意確保恰當安排董事會以下各層面之招聘及甄選過程，以便加以考慮各種人選。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水平就董事的知識、經驗及技能而言乃屬合適。董事會將考慮制定可計量目標以推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適當程度及確定達致該等目標之進度。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續)

於回顧年度，提名委員會參照本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所載列的推薦準則，評估候選人是否合適及其對董事會之潛在貢獻，推薦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性格及誠信；資歷(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之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各方面之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會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要求及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之可用時間與履行職責之承諾。提名委員會採用下列載於董事提名政策的提名程序及遴選過程：

(i) 委任新董事：

- 透過內部晉升、調任、管理層其他成員推薦及外部招聘中介等不同路徑物色具潛質的候選人；
- 依據前述的推薦準則評核候選人；
- 因應公司的需要將候選人排序，並進行背景調查；及
- 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董事人選。

(ii) 於股東大會重選董事：

- 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提供的服務，以及其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和表現；
- 檢討退任董事是否仍然符合前述的推薦準則；及
- 向董事會建議重選退任董事，然後由董事會向股東建議於股東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進行以下主要工作：

- 審慎考慮到董事會多元化之利益，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組合，以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各類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
- 建議重新委任於本公司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
- 評核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續)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致力推動其業務的長期可持續發展。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進一步加強集團的風險管理，並積極履行其社會責任。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有五位成員，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振宇先生(主席)、楊如生先生、梅唯一先生及徐兵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曾廣勝先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制訂及審閱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之責任、前景、策略、框架、原則及政策，並實施董事會批准的相關政策；(ii)制定相關政策目標、關鍵績效指標及措施，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及有效地監察進度；(iii)確定外部因素引致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事宜；(iv)審閱及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v)監督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員工培訓；(vi)批准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向董事會匯報；及(vii)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會匯報有關其職權範圍的任何新進展。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已進行以下主要工作：

- 一 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責任、前景、策略、框架、原則及政策。

董事對財務申報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董事會須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佈以及須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披露之其他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可理解之評估。高級管理人員向董事會提供該等必需之說明及資料，以致董事會就提呈董事會批准之本公司財務資料及財務狀況作出知情評估。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申報責任而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之事件或狀況，可能導致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相當的疑問。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承受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董事會須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實施及監察。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會持續監督有關制度有效性，並確保最少每年檢討一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然而，任何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之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

董事會和審核委員會亦確認其於報告期內已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營運監控及合規監控。本公司涉及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之程序主要包括：

- (1) 風險識別：確立風險範圍及識別風險後，形成風險清單。
- (2) 風險評估：依據各類潛在風險之影響及發生之可能性，並經參考本集團管理層釐定之風險評級方法，確定風險優次排序。
- (3) 風險監控：評估內部監控對所識別風險之成效，以便在各方面將風險保持於風險承受能力範圍內。
- (4) 風險匯報：定期向管理層及董事會提交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評估結果之報告。

本集團設有內部審計職能，並委任相關人士負責識別及評估有關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日常營運之風險及內部監控，並向董事會匯報評估結果及後續行動。此外，本集團管理層不時委任專業顧問公司，以協助本集團檢討重大業務流程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效率，並採取措施改善獨立審查中所發現不足之處。

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採納披露政策，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在處理和發佈內幕消息以及回應查詢方面提供一般指引。

董事會已檢討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認為該等制度有效和足夠。董事會將持續改善和監控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分析如下：

外聘核數師提供之股份種類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費用	1,700
非審核服務：	
稅項服務及其他	727
總計：	2,427

公司秘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譚耀忠先生已參與不少於十五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譚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增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攸關重要。本集團亦深明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以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之重要性。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網站「www.ipegroup.com」，可用作股東及投資者的通訊平台，該網站載有關於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的資訊及最新消息、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以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瀏覽。股東及投資者可以書面形式寄發查詢或要求至本公司。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九龍九龍灣宏照道39號企業廣場三期23樓5-6室
(註明董事會主席收)
傳真：(852) 2688 6155
電郵：ipehk@ipehk.com.hk

本公司繼續改善與其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及關係。指定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對話，確保彼等掌握本公司最新發展。本公司會即時處理股東及投資者查詢，並提供所需資料。

此外，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合適的溝通機會。本集團董事會成員及合適之高級職員可於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上回答問題。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股東之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妥善處理股東之意見及關注事項。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按照組織章程細則、所有適用法例和法規，以及股息政策所載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於財政年度內擬派及／或宣派股息，而財政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須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並沒有預定任何股息支付比率。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利及權益，本公司會就各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另外，本公司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詳情如下：

- (i) 於送交呈請當日持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具有表決權利之本公司繳足資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任何時間均有權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呈請，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呈請指明之任何事項。
- (ii) 倘股東擬於股東大會上推選個別人士(退任董事除外)出任本公司董事，則該名具正式資格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擬參選人除外)，須發出經其正式簽署的書面通知，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同時須連同由獲提名人士簽署的通知，表明彼願意參選，以及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之資料。該等通知須於股東大會日期前最少七日，送交本公司之香港總辦事處或本公司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倘有關通知於寄發就有關選舉所召開股東大會之通告後方呈交，則呈交有關通知的期限，將由寄發該股東大會通告後翌日起，直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為止。

為免生疑，股東須向本公司香港總辦事處送交及發出正式簽署之書面呈請、通知或聲明(視情況而定)之正本，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使有關呈請、通知或聲明生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提呈股東大會之決議案(純粹屬程序或行政事宜可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均須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表決。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後立即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pegroup.com)刊登。

投資者關係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變動。最新版組織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有關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股東可參閱組織章程細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圍及報告期

此乃國際精密切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或「吾等」)所編製的第五份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當中重點匯報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並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制定之上市規則與指引附錄27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作出披露。

除另有指明外，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本集團以下業務營運在環境及社會兩大範疇之整體績效：

- (i) 廣州市新豪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稱為「廣州新豪」)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州之製造地點及銷售辦事處；
- (ii) 東莞科達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以下稱為「東莞科達」)在中國東莞之製造地點及銷售辦事處；
- (iii) Integrated Precision Engineering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以下稱為「IPE(泰國)」)在泰國曼谷之製造地點及銷售辦事處。

上述經營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精密部件產品，共佔本集團報告期內總收入之83%。較上個報告期，報告範圍概無出現主要營運變動。報告期內僱員人數、銷售／收入淨額及營運地點亦無重大變動。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

本集團透過日常互動與主要持份者進行溝通，以瞭解其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之關注及預期。本集團透過多種通訊渠道與持份者溝通，例如定期會議、表現評估、公司網站及電子郵件。透過定期溝通，本集團獲得有價值的反饋及檢討關注領域，有助於業務實現潛在增長並為將來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挑戰作準備。

重要性評估

為識別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本集團特別提請廣泛的持份者(包括董事會(「董事會」)、股東、高級管理層、一線工人、客戶及供應商)深入關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之主要議題。在重要性評估中，本集團邀請持份者為17個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對本集團業務延續及可持續發展績效以至廣大社區的相關性和重要性評分。

重要性評估結果及重要方面連同相關管理的綜合清單分別於以下矩陣、表及章節呈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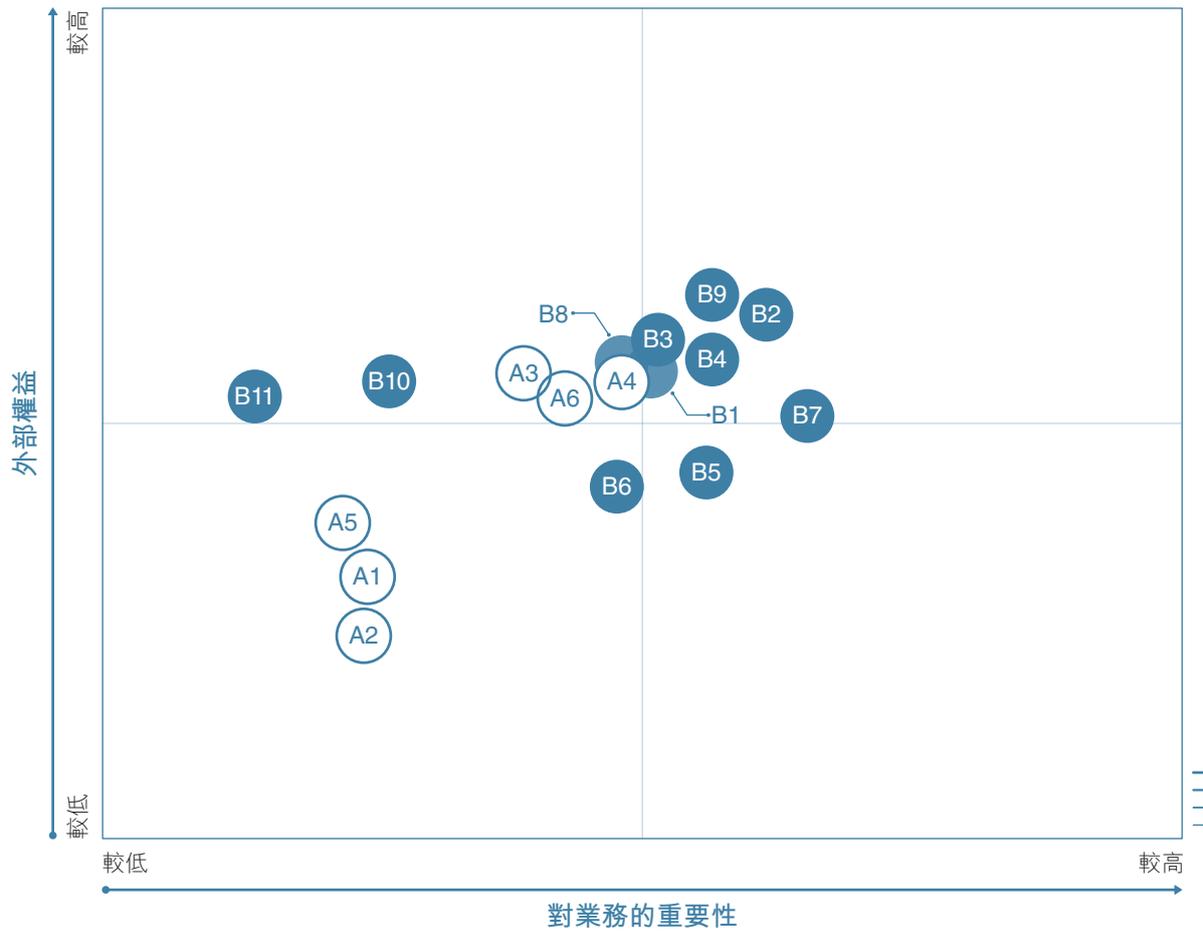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續)

重要性評估(續)

圖1：重要性矩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續)

重要性評估(續)

表1：重要性評估之環境及社會事宜

A. 環境	
能源	A1
水資源	A2
氣體排放	A3
廢棄物與污水	A4
其他原材料消耗	A5
環境保護政策	A6
B. 社會	
僱傭	B1
職業健康與安全	B2
發展及培訓	B3
勞工準則	B4
供應鏈管理	B5
知識產權	B6
數據保護	B7
客戶服務	B8
產品／服務質量	B9
反貪污	B10
社區投資	B11

報告期內透過持續對話與重要性評估，本集團已識別持份者最關注以下5個重大方面之事宜：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產品／服務質量
- 數據保護
- 勞工準則
- 發展及培訓

持份者反饋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對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法以及績效提供意見。歡迎閣下郵寄至香港九龍九龍灣宏照道39號企業廣場三期23樓5-6室或電郵至ipehk@ipehk.com.hk，向我們提供閣下之意見或分享見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使命及願景

本集團矢志於最大利潤、企業持續性發展及持份者滿意度之間達到更佳平衡，以保持業務持續性及增強業務彈性。

本集團之持續性發展管治

董事會對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匯報以及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承擔整體責任。本集團已制定一套與持份者溝通其承擔及增強可持續發展績效的持續發展政策。

為實現企業持續發展願景，本集團已設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由董事會主持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監管所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並向董事會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負責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策略及程序，這可能包括草擬政策、分派環境、社會及管治業務的責任及設定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的程序。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亦設立與本集團業務模式相符及有效監督過程的相關政策目標、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及措施。在必要情況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報告職權範圍內之任何新發展事項。

獎勵及獎項

本集團積極提升營運效率，其業務已通過多項國際認證，例如IATF16949:2016、AS9100:2016、ISO9001:2015及ISO14001:2004。廣州新豪為廣東製造業500強企業之一。此外，東莞科達榮獲東莞領益精密製造科技有限公司頒發之供應商最佳進步獎，而廣州新豪榮獲博世力士樂（中國）有限公司頒發之長期服務獎，以表彰其始終如一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及服務。廣州新豪及東莞科達均被獲授予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

本集團對研發（「研發」）與技術進步之持續投資已獲得社區多重認可。本集團現為中國機器人產業聯盟理事單位之執行成員。廣州新豪為廣州市機器人協會之創始執行成員之一。

A. 環境

作為一家製造企業，本集團知悉其減少營運對環境影響的義務。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善對環境的影響，並確保環境考量始終為營運的優先要素之一。

本集團嚴格恪守有關環境保護及污染控制之國家及地方法律及規例。廣州新豪及東莞科達均嚴格遵守國家、省級及地方法律及規例，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壤污染防治法及廣東省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條例。IPE（泰國）遵循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B.E. 2559 (2016)以及工業部頒佈之工業污水標準B.E. 2560 (2017)等地方法律及規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報告期內，概無發現違反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之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產生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情況。

A1. 排放物

A1.1 空氣排放物

生產活動

本集團營運之生產活動排放廢氣，尤其是顆粒物質。廣州新豪及東莞科達之所有廢氣排放均得到密切監督，符合廣東省制定之大氣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排放標準。在IPE(泰國)，空氣污染物，包括完全懸浮顆粒及二甲苯均透過九個煙囪排放入空氣。各排放物均在勞工部部級規例之職業安全、健康與環境管理標準B.E. 2549 (A.D. 2006)許可範圍內受到監控。從員工食堂排放的烹飪油煙亦達到GB 18483-2001飲食業油煙排放標準設定之許可水平。

汽車營運

報告期內，本集團自有的汽油及柴油機車乃用於日常業務經營，排放一氧化氮(「NO_x」)、硫氧化物(「SO_x」)及呼吸懸浮粒子(「RSP」)。受新冠疫情影響，商旅需求減少，本集團消耗的汽油及柴油分別減少71%及37%，令到相關排放物較上一報告期大幅減少。

表2：移動燃料燃燒產生的空氣排放物

移動燃料燃燒的排放物	汽車營運產生的空氣排放物(非溫室氣體)		
	NO _x (公斤)	SO _x (公斤)	PM(公斤)
汽油及柴油	361.39	0.71	7.43

附註：除另有指明外，於整份報告內計算環境參數所用的排放物系數乃經參照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主板上市規則附錄27及其所述文件得出。

氣體燃料消耗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機器營運消耗多種燃料，包括IPE(泰國)使用的天然氣、廣州新豪使用的煤氣及柴油。煤氣之消耗產生SO_x及NO_x，如下表所列。此外，消耗該等燃料亦產生溫室氣體排放，相關資料於下節呈列。由於廣州新豪的食堂已外判予第三方經營，因此計算時未計入消耗的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1. 排放物(續)

A1.1 空氣排放物(續)

氣體燃料消耗(續)

表3：氣體燃料燃燒產生的空氣排放物

氣體燃料燃燒的排放物	氣體燃料消耗產生的空氣排放物(非溫室氣體)	
	NO _x (公斤)	SO _x (公斤)
煤氣	1.15	<0.01

附註：除另有指明外，於整份報告內計算環境參數所用的排放物系數乃經參照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主板上市規則附錄27及其所述文件得出。

A1.2 溫室氣體(GHG)排放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導致45,236噸二氧化碳當量(「噸二氧化碳當量」)的溫室氣體排放，二氧化碳當量主要為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按本集團之僱員總數計算，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整體密度為每名僱員21.38噸二氧化碳當量，較上一報告期的每名僱員18.29噸二氧化碳當量增長17%。

報告的溫室氣體排放包括以下活動及範疇：

- 直接(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物來自耗用固定及移動源燃料，包括天然氣、煤氣、汽油及柴油；
- 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物來自購買電力及煤氣；及
- 其他間接(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物來自市政淡水及污水處理、飛機差旅公幹及廢紙堆填。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1. 排放物(續)

A1.2 溫室氣體(GHG)排放(續)

表4：按範圍分類之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 排放的範圍	排放物來源	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 當量) ¹	小計 (噸二氧化碳 當量)	溫室氣體 排放總量 (百分比)	
範圍1 直接排放	固定源燃燒燃料	柴油	460.05	606	1%
		煤氣	15.34		
		天然氣 ²	4.60		
	移動源燃燒燃料	柴油	46.34		
		汽油	79.18		
範圍2 能源間接排放	購買電力 ³	44,299.05	44,303	98%	
	購買煤氣 ⁴	3.59			
範圍3 其他間接排放	於堆填區處置之廢紙	50.60	327	1%	
	處理淡水所用電力	204.27			
	處理污水所用電力	50.61			
	僱員差旅公幹 ⁵	21.31			
集團總計			45,236	100%	

附註1：除另有指明外，排放系數乃參照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27及其參考文件。

附註2：IPE(泰國)之天然氣燃燒產生的排放物乃根據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固定源燃燒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物計算。

附註3：在中國廣東省及泰國曼谷購買電力所用排放系數分別為每千瓦時0.80公斤及0.48公斤二氧化碳當量。

附註4：經參考煤氣公司可持續發展報告2019，排放系數每單位0.60公斤二氧化碳當量乃用於釐定範圍2購買煤氣的溫室氣體排放。

附註5：排放物乃使用國際民航組織提供的網上工具計算所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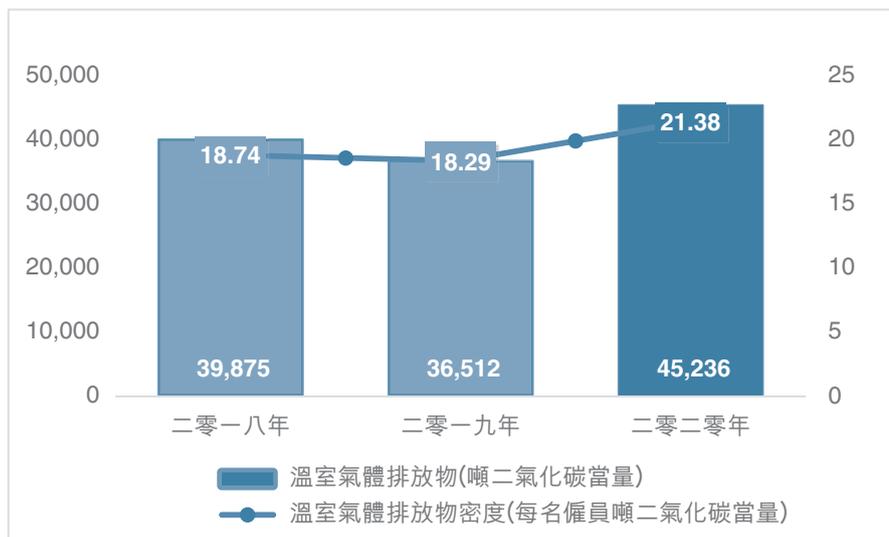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1. 排放物(續)

A1.2 溫室氣體(GHG)排放(續)

圖2：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溫室氣體排放物及密度



A1.3 有害廢棄物

報告期內，本集團合共產生480.99噸有害廢棄物，整體密度為每名僱員227.31公斤(二零一九年：每名僱員194.80公斤)。機油及化學污染物以及污泥為主要成份，佔有害廢棄物總量約95%。所有有害廢棄物均遵照適用的國家規例及國際標準管理，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並就安全處理及儲存有害廢棄物遵循ISO 14001標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1. 排放物(續)

A1.3 有害廢棄物(續)

表5：有害廢棄物產生及處理方法

有害廢棄物類別	有害廢棄物數量及處理方法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廢礦物油	1,604公斤，由政府認證之 第三方處理商收集及處理	1,608公斤，由政府認證之 第三方處理商收集及處理	21,886公斤，由政府認證之 第三方處理商收集及處理
電腦硬件及照明 廢棄物(例如光管)	不適用	不適用	60公斤，由政府認證之 第三方處理商進行堆填
廢有機溶劑	545公斤，由政府認證之 第三方處理商收集及處理	不適用	不適用
機油及化學污染物 (例如廢油油缸及 油瓶、清潔產品)	38,063公斤，由供應商收集 並回收	8,075公斤，由供應商收集 並回收	17,560公斤，由政府認證之 第三方處理商進行堆填
污泥	389,789公斤，由政府認證之 第三方處理商收集及處理	1,809公斤，由政府認證之 第三方處理商收集及處理	不適用
實驗室廢物 (例如COD分析液)	50公斤，由政府認證之第三方 處理商收集及處理	不適用	不適用
有害廢棄物總量	430,051公斤	11,492公斤	39,446公斤
密度(公斤/僱員)	262.71	32.10	326.00

A1.4 無害廢棄物

報告期內，除產生的10,542公斤辦公室廢紙外，本集團合共產生172,429公斤無害廢棄物，主要為工業廢物及生活垃圾。工業廢物主要包括由生產過程產生的金屬廢料。所有工業廢物由指定處理商收集用作下游回收。其他無害廢棄物包括非辦公廢紙、一般廢物、廚餘及包裝廢料。地方當局收集食堂廚餘，以供用作動物飼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1. 排放物(續)

A1.4 無害廢棄物(續)

表6：無害廢棄物產生及處理方法

無害廢棄物類別	無害廢棄物數量及處理方法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辦公室廢紙	8,431公斤堆填， 938公斤回收	購入1,166公斤， 假設全部堆填 ¹	945公斤堆填
非辦公室廢紙 (例如包裝紙)	18,455公斤，由下游行業回收	不適用	750公斤，由下游行業回收
金屬、玻璃及 塑膠廢物	26,100公斤，由下游行業回收	8,670公斤，由下游行業回收	不適用
包裝廢料 (例如木卡板)	22,050公斤	12,080公斤，由下游行業回收	不適用
廚餘	10,975公斤，由第三方收集 並用作肥料	8,519公斤，由第三方收集 並用作肥料	1,038公斤，由第三方收集 並用作肥料
其他一般廢物	不適用	不適用	63,792公斤堆填

附註1：假設所有紙張(不論是在組織範圍內儲存或購入)最終均會運往堆填區棄置，除非收集及循環回收則另作別論(機電工程署/環境保護署之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2008年及2010年版))。

報告期內，本集團非辦公用紙、金屬、玻璃、塑膠及包裝廢物之垃圾堆填轉移率為100%。

表7：產生的無害廢棄物(辦公室廢紙除外)及密度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集團總計
由垃圾堆填轉移的無害廢棄物 總量(回收或作肥料) ¹	77,580公斤	29,269公斤	1,788公斤	108,637公斤
密度(公斤/僱員)	47.39	81.76	14.78	51.34

附註1：記錄的無害廢棄物總量不包括辦公室廢紙及生活垃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1. 排放物(續)

A1.5 減低排放量之措施

現場產生之直接排放物透過各項監控方案得以減低。此外，本集團已加強汽車管理，以減少汽車數目、燃料消耗及相關空氣排放。報告期內，本集團擁有的汽車總數由18輛降至15輛。進行汽車調度需要提前制定交通計劃。本集團極力鼓勵員工提前規劃旅行及合用汽車旅行，以減少汽車使用。未來更換汽車時優先購買節能低排放汽車。本集團亦極力鼓勵僱員盡可能使用公共交通工具。由於本集團持續不懈之努力，燃料消耗及汽車排放均較上一報告期間大幅減少。

A1.6 減少廢棄物及有關措施

本集團在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方面嚴格遵守國家法律及ISO 14001標準之規定。本集團在內部設立多種廢物管理程序以規限廢物之揀選、存儲、轉移、處置及回收。

本集團設有回收箱，明確標示須分開可回收及不可回收廢棄物。揀選的廢棄物存置於貼有清晰標籤的特定容器內，然後轉送至非現場存儲區，作收集前臨時存儲。有害廢棄物存儲區附近的易通達地點亦設有防火設備。本集團已指定專人保持現場廢棄物接收設施干淨整潔。於提取有害廢棄物時，本集團提供必要的文件及物料安全數據清單予在地方政府當局註冊之經授權處理商。

多年來，本集團付諸大量努力，在整個營運範圍內加強廢物管理。例如，本集團設立廢棄物記錄保存系統，管理及追蹤場地日常經營產生之廢棄物數量及類別。為減少廢棄物及更加有效的利用資源，本集團盡可能重新利用切削油，然後將廢油轉至持牌處理商處理。

本集團繼續採用紙張節約措施以在源頭處減少紙張浪費。廢紙由持牌處理商收集，供下游回收利用。倘若紙張消耗量突然大增，行政部門將跟進相關責任部門，並在必要時採取相應控制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2. 資源使用

A2.1 能源消耗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能源消耗總量為59,543,124千瓦時(「千瓦時」)，整體能源密度為每名僱員28.14兆瓦時。消耗之能源類別包括電力、天然氣、煤氣、汽油及柴油。下表列示按能源類別及相關能源密度劃分之能源消耗。

表8：能源耗用及密度

二零二零年能源耗用			
直接／間接能源來源	耗用 (單位)	耗用 (千瓦時)	能源密度 (兆瓦時／僱員)
電力	57,246,244千瓦時	57,246,244	27.05
天然氣			
— IPE(泰國)之機械	1,708公斤	24,112	0.01
煤氣			
— 廣州新豪之機械	9,637公斤	80,093	0.04
汽油			
— 三個地點之汽車	29,767升	263,785	0.12
柴油			
— 廣州新豪之機械，廣州新豪及 IPE(泰國)之汽車	192,921升	1,928,890	0.91
集團總計		59,543,124	28.13

附註：轉換系數乃參照國際能源署能源統計手冊及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目錄。

報告期內，電力消耗量(57,246,244千瓦時)佔能源總消耗量之96%，令整體密度達到每名僱員27.05兆瓦時。與上一報告期相比，耗電量增加主要由於東莞科達之產量增加及IPE(泰國)之產能擴大所致。受惠於本集團降低用電之不懈努力，廣州新豪耗電量較上一報告期間減少3%，從而令相關耗電密度由每名僱員29.50兆瓦時下降至每名僱員26.73兆瓦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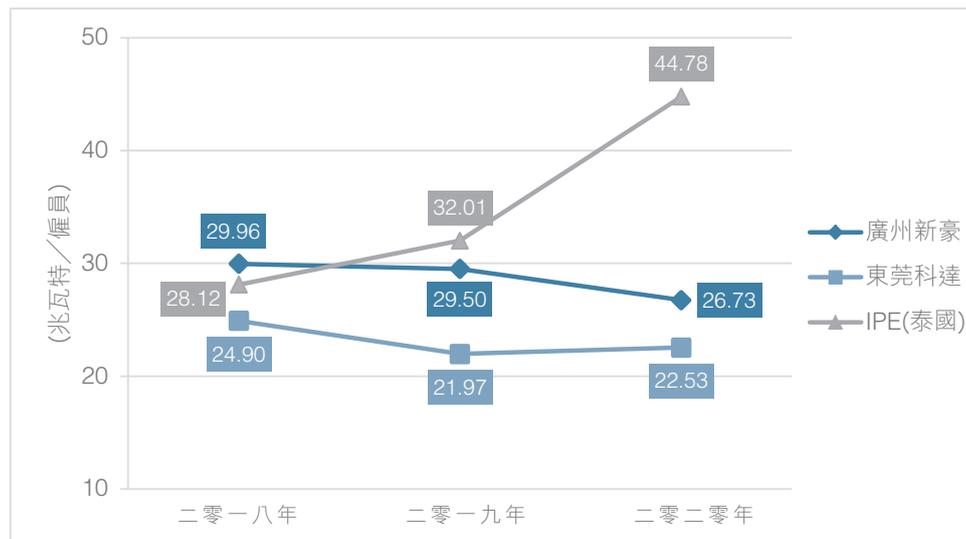
A2. 資源使用(續)

A2.1 能源消耗(續)

表9：能源耗用及密度

營運地點	耗量 (千瓦時)	密度 (兆瓦時/僱員)
廣州新豪	43,761,324	26.73
東莞科達	8,066,040	22.53
IPE(泰國)	5,418,880	44.78
集團總計	57,246,244	27.05

圖3：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電力密度



A2.2 耗水量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總耗水量為481,761立方米(二零一九年：434,899立方米)。本集團所有營運地點用水均來自市政自來水，用於製造及民用用途。報告期內概無匯報出現求取水源之問題。整體上，總耗水量增長11%，耗水密度較上一報告期上升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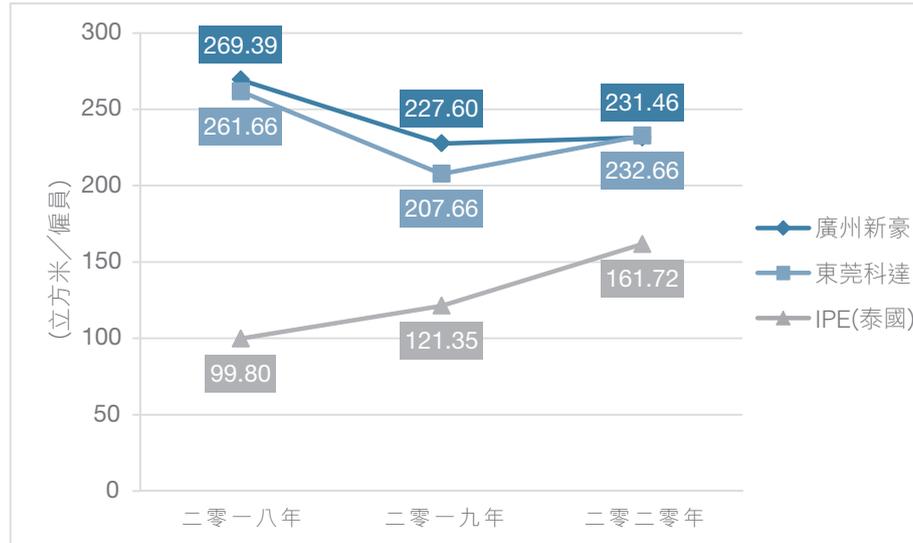
A2. 資源使用(續)

A2.2 耗水量(續)

表10：耗水量及密度

地點	耗水量 (立方米)	耗水密度 (立方米/僱員)
廣州新豪	378,899	231.46
東莞科達	83,294	232.66
IPE(泰國)	19,568	161.72
集團總計	481,761	227.68

圖4：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耗水密度



污水主要產生於生產活動之不同階段，包括使用超聲清洗器、清潔磨床及定期清潔工作場地。廣州新豪已升級其污水處理設施，提高污水處理能力。本集團中國業務之污水排放受到密切監督，以確保符合廣東省制定之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許可排放水平。IPE(泰國)之污水透過生物及化學過程處理。報告期內所有污水指標均處於水及污水檢驗標準方法(第22版)設定之許可水平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2. 資源使用(續)

A2.3 能源使用效益計劃

由於在生產線及辦公室全面使用發光二極管照明，能源消耗量較使用傳統照明有所下降，從而令總能源效益得到提升。除照明改造外，本集團亦採納以下管理措施確保合理使用能源：

1. 節省空調用電：

- 盡可能利用自然通風；
- 將空調溫度調校為不低於攝氏26度；
- 下班前至少30分鐘關掉空調；
- 空調運行時關閉門窗；及
- 定期清洗空調並提高能源效益；

2. 節省照明用電：

- 盡可能利用自然採光；
- 關閉公共區域(例如廁所)不必要的照明；
- 在整個辦公區均採用節能發光二極管照明以提升能源效益；及
- 在電源開關旁邊貼上注意及提醒告示以提醒員工節約能源；

3. 節省辦公室設備用電：

- 關掉不用辦公室設備(例如電腦、打印機、影印機及傳真機)，以降低待機所耗電力；及
- 選購符合能效標準的辦公室設備以提高能源效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2. 資源使用(續)

A2.3 能源使用效益計劃(續)

4. 節省製造過程用電：

- 指定工程師每日例行設備檢查；
- 關閉長時間不用的機器／設備以減少供電量；
- 確保電源插座處於安全可用狀況，確保電掣箱配備漏電保護裝置，並由合資格電工定期檢查；及
- 保持所有配電箱清潔，定期檢查設備及接線，以消除任何潛在隱患。

A2.4 用水效益計劃

本集團持續節約用水，並推動利用處理後的污水。行政部門負責追蹤日常用水。倘若發現僱員不當用水，本集團將採取相應紀律措施。

本集團亦設置節水標識，並透過節約用水培訓及告示加強僱員節約用水意識。在廣州新豪，污水現場處理，重新用作冷卻水或用於沖洗。在東莞科達，65%污水經現場處理後重新用於生產，餘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網。在IPE(泰國)，生產線和辦公室均已實施節約用水。

本集團已實施以下管理措施降低水消耗，確保合理利用水資源：

1. 節約生產線用水：

- 優化水循環利用；
- 禁止將飲用水用於非飲用目的，例如清潔作業；
- 加強所有用水系統及設備之日常檢查，及時修理管道滲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2. 資源使用(續)

A2.4 用水效益計劃(續)

2. 節約生活用水：

- 確保所有部門正確使用水資源；
- 要求在宿舍住宿的人員遵守宿舍管理條例中的節約用水規定；
- 培訓清潔工人在日常清潔工作時節約用水，並於適當時候循環用水；及
- 加強管道、閘門、接頭及固定裝置的保養和維修，以確保及時維修及／或更換任何滲漏及損壞部分。

A2.5 包裝物料

本集團所用包裝物料由可再生資源(例如木材、紙張及紙漿產品)及不可再生資源(例如塑膠產品)製成。本集團並無制定正式政策，訂明包裝物料之循環再用成分。然而，本集團一直重複使用紙板包裝，並將尋求最大化利用包裝物料之機會。隨著產量及產能提升，本集團相較上一報告期消耗更多包裝物料。報告期內，本集團消耗約222噸(二零一九年：179噸)用於製成品之包裝物料，密度為每1000單位產量0.60公斤。

表11：包裝物料用量

包裝物料類別	總量(公斤)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瓦楞紙板、塑膠盤及膠袋	90,640	10,074	19,894
其他非紙製物料(例如膠板、繩子及硅膠)	70,060	10,629	20,461
包裝物料總計	160,700	20,703	40,355
密度(公斤/1,000單位產量)	0.74	0.19	0.9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續)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A3.1 業務活動對環境之重大影響

本集團業務營運並無對環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生產活動耗用大量能源。本集團已實施各項管理措施提高能源效率及規管用電情況。本集團亦制定節約用紙管理政策，以期提高員工之環保意識。

本集團將繼續監管空氣排放物、廢棄物產生、污水排放及噪音水平，以確保對周圍環境造成最低的影響。隨著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成立，相信於未來數年能持續改善環保情況。本集團將實施更多措施，以減低業務營運對環境及天然資源之影響。

B. 社會

1.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有關僱傭及勞工常規之法律及法規，包括以下各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 未成年人保護法
- 殘疾人保障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
- 泰國勞工保護法B.E. 2541

報告期內，概無發現違反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1. 僱傭

本集團之員工管理手冊明確概述詳細的僱傭及勞工相關政策、流程及招聘、補償及解僱、晉升、假期／有薪假／病假／恩恤假、出勤、薪酬及數據保護規定。報告期內，廣州新豪已將工作時間由每日9小時縮短至8小時。

僱員簡介及流失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計2,116名僱員(二零一九年：1,996名)，其中廣州新豪、東莞科達及IPE(泰國)分別有1,637、358及121名僱員。較上一個報告期，僱員結構並無重大變化。本集團繼續聘用兼職員工作為部分之僱傭策略以平衡不穩定的勞動力，並同時保持一定的生產能力。

表12：按僱傭類別、類型、合約類別、年齡組別、性別及地區劃分之僱傭情況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總數 (僱員人數, %)
僱員總數	1,637	358	121	2,116, 100%
僱傭類別				
全職	1,391	278	121	1,790, 85%
兼職	246	80	-	326, 15%
僱員類別				
高級管理層	6	1	1	8, <1%
中級管理層	21	17	4	42, 2%
前線及其他員工	1,610	340	116	2,066, 98%
年齡組別				
18歲至25歲	327	65	11	403, 19%
26歲至35歲	541	108	25	674, 32%
36歲至45歲	427	81	67	575, 27%
46歲至55歲	317	90	17	424, 20%
56歲或以上	25	14	1	40, 2%
性別				
男性	954	211	37	1,202, 57%
女性	683	147	84	914, 43%
地區				
中國內地	1636	358	1	1,995, 94%
泰國	-	-	120	120, 6%
其他(例如香港、澳門及台灣)	1	-	-	1, <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1. 僱傭(續)

表13：按類別、年齡組別、性別及地區劃分之永久合約僱員之僱傭情況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總數 (僱員人數)
無限期或永久合約僱員總數 ¹	251	93	121	465
僱員類別				
高級管理層	3	1	1	5
中級管理層	17	17	4	38
前線及其他員工	231	75	116	422
年齡組別				
30歲以下	6	1	13	20
≥ 30歲至<50歲	195	57	101	353
≥ 50歲	50	35	7	92
性別				
男性	177	63	37	277
女性	74	30	84	188
地區				
中國內地	250	93	1	344
泰國	-	-	120	120
其他(例如香港、澳門及台灣)	1	-	-	1

附註1：永久合約指就全職或兼職工作與僱員訂立之長期僱傭合約，期限無固定。

報告期內，合計902名僱員離開本集團，年度員工流失率¹為43%。類似於上個報告期，離開本集團的僱員主要為一線員工，此乃製造行業普遍現象，特別在中國內地。

¹ 於一個月內離開本集團的僱員不計算在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1. 僱傭(續)

表14：按僱傭類別、年齡組別、性別及地區劃分之總僱員流失比率

按僱員類別劃分之流失比率	
高級管理層	—
中級管理層	7%
前線及其他員工	44%
按年齡組別劃分之流失比率	
18歲至25歲	69%
26歲至35歲	40%
36歲至45歲	30%
46歲至55歲	33%
56歲或以上	93%
按性別劃分之流失比率	
男性	44%
女性	41%
按地區劃分之流失比率	
中國內地	45%
泰國	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1. 僱傭(續)

表15：按營運劃分之流失情況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總計
二零二零年離職之僱員總數 (僱員人數)	666	229	7	902
流失比率	41%	64%	6%	43%
按僱傭類別劃分之離職僱員(僱員人數)				
全職	491	93	7	591
兼職	175	136	0	311
按僱員類別劃分之離職僱員(僱員人數)				
高級管理層	–	–	–	–
中級管理層	3	–	–	3
前線及其他員工	663	229	7	899
按年齡組別劃分之離職僱員(僱員人數)				
18歲至25歲	205	70	2	277
26歲至35歲	211	60	–	271
36歲至45歲	120	50	5	175
46歲至55歲	103	39	–	142
56歲或以上	27	10	–	37
按性別劃分之離職僱員(僱員人數)				
男性	394	130	1	525
女性	272	99	6	377
按地區劃分之離職僱員(僱員人數)				
中國內地	666	229	0	895
泰國	0	0	7	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1. 僱傭(續)

僱員招聘及留用政策

本集團極度重視高素質員工的招聘及留用，以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本集團之招聘流程以相關法律及規例為指導(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基於客觀條件(例如職位所需的專業資格及技能)，以公平、公正及開放的方式選擇招聘員工，發展針對應屆畢業生的招聘計劃以吸引積極進取的求職者。報告期內，本集團合計招聘8名高級管理人員。

為培養及留住人才，本集團為員工提供支持性晉升渠道。本集團透過正式考評認可出色的員工表現。此外，本集團與地方院校和大學建立緊密關係培養高素質人才。目前，本集團已在廣州與清華大學深圳國際研究生院、蘭州理工大學、浙江大學、燕山大學、廣東技術師範大學、中山大學新華學院、華南理工大學廣州學院、廣州華立技師學院及廣州市機電技師學院建立校企人才培養計劃。

競爭性薪酬及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遵循報酬公平原則並定期瞭解市場情況制定有競爭力的薪酬水平。除基本工資，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具有吸引力的福利(包括培訓津貼、酌情績效獎金及多種休假權)。本集團根據地方政府規定為與本集團簽訂正式合約的中國員工提供社保及公積金。在廣州新豪及東莞科達，暴露於室外高溫作業的工人享有高溫津貼。

尊重結社自由及保護勞工權利

在國際精密，所有員工享有參加工會及集體協商的自由。報告期內，集體談判協議覆蓋85%的員工。本集團透過書面及口頭方式與員工溝通重要的營運及業務變動。員工及其代表將在變動生效前至少三週被告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1. 僱傭(續)

尊重結社自由及保護勞工權利(續)

表16：勞工與管理層的關係

	單位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集體談判協議覆蓋的僱員總數	僱員人數	1,391	286	121
集體談判協議覆蓋的僱員總數百分比	%	85%	80%	100%
通知僱員重大營運性變動的最短時間	週	3	4	3

僱員關係

本集團利用多媒體渠道(例如微信公眾號及抖音)發佈有用的信息及公司事件，不同業務會組織各類娛樂文化活動以增強員工在工作場所的歸屬感。本集團在員工的生日當月為其提供生日禮物。報告期內，廣州新豪舉辦了象棋、乒乓球、籃球比賽以及歡慶宴，得到員工的積極反饋。在廣州新豪正式設立國際精密工程學院後，各種文化體育俱樂部應運而生，舉辦的各種課程(例如瑜伽課)豐富了員工的業餘生活。報告期內，本集團更換了食堂供應商以提高員工食堂的餐飲服務及用餐體驗。

機會平等及反歧視

本集團努力創造一個包容的工作環境，使員工受到公平公正的對待。員工管理手冊規定了行為準則、公平機會政策及反歧視常規，保護員工的合法權利並使其不受性別、國籍、種族背景、宗教、政治立場、年齡等歧視，在晉升、評估、培訓、發展及其他方面為所有員工提供公平的機會。較上個報告期，廣州新豪及東莞科達女性對男性的基本工資比率根據僱員類別而有所不同。本集團提倡性別平等，報告期內，女性在管理職位的比率達到1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1. 僱傭(續)

機會平等及反歧視(續)

表17：報告之歧視事件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二零二零年僱員報告之 歧視事件總數	0	0	0

表18：女性對男性的基本工資比率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僱員類別			
高級管理層	不適用，僅男性僱員	不適用，僅男性僱員	1.09
中級管理層	0.78	0.81	不適用，僅女性僱員
前線及其他員工	0.86	0.93	0.98

表19：管治機構及僱員多元化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總計
多元化(管治機構)				
<i>按年齡組別劃分之管治機構</i>				
30歲以下	-	-	-	-
≥ 30歲至<50歲	3	1	1	5
≥ 50歲	3	-	-	3
<i>按性別劃分之管治機構</i>				
男性	6	1	-	7
女性	-	-	1	1
<i>按少數族裔劃分之管治機構</i>				
中國漢族	6	1	不適用	7
中國非漢族	-	-	不適用	-
多元化(所有僱員)				
中國漢族	1,510	315	不適用	1,825
中國非漢族	127	43	不適用	17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2. 僱員健康與安全

由於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高度重視為僱員提供安全及無事故工作環境之重要性。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泰國職業安全、健康和環境法B.E. 2554 (A.D. 2011) (Occupational Safety, Health and Environment Act B.E. 2554 (A.D. 2011))及工廠防火和滅火法B.E. 2552 (2009) (Fire Prevention and Extinguishing in Factory B.E. 2552 (2009))等相關法律及規例。報告期內，概無發現違反有關職業健康與安全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情況。

本集團使用指定的敏感接收器定期監測工作場所噪音及室內污染水平(灰塵及化學品)，以確保污染被控制在相關國家及地方法律及規例許可水平內。為保護一線工人不暴露於職業危害中，本集團為所有生產線上的一線工人提供充足的防護裝備。

報告期內，IPE(泰國)通過了載於勞工部光強標準B.E. 2560 (2018) (Light Intensity Standard B.E. 2560 (2018))用於生產活動的照明要求。工作場所提供充足的燈光及照明。

就交通管理而言，廣州新豪為行人和汽車設立獨立的進出口，將人車分流。本集團規限繁忙時段內在工廠內的叉車操作，以確保行人安全。

《應急疏散管理規定》為可預見的工作場所緊急情況提供了應急計劃及程序。《消防器材管理程序》規定了在整個製造過程中有效管理消防安全的程序。行政部門每年舉行火警演習，確保所有僱員熟悉緊急情況下之疏散路線。此外，本集團定期檢查消防系統，確保其符合最新的行業要求。自二零一九年起，廣州新豪及東莞科達均獲得了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較上個報告期，東莞科達在職業健康與安全方面取得顯著改善，實現零事故、零受傷及零職業病。於前三個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員工死亡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2. 僱員健康與安全(續)

表20：工傷死亡事故、損失日數、職業病及缺勤率數目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集團總計
全體員工之總工作時數	3,693,072	1,091,880	742,560	5,527,512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事故宗數	0	0	0	0
總損失日數	448	–	–	448
損失日數比率	24.26	–	–	16.21
因工作關係而受傷事故宗數	48	0	0	48
工傷比率	2.60	–	–	1.74
職業病宗數	0	0	0	0
職業病比率	–	–	–	–
缺勤率	0.07%	–	–	0.06%

應對新冠疫情

於新冠疫情爆發期間，本集團強烈意識到對員工的潛在健康安全影響，採取了一系列防疫措施，防止病毒擴散。於整個營運內除加強衛生，亦採取預防措施，包括進入工作場所前體溫測量及提供消毒用品(例如口罩及洗手液)。

於商旅受限期間，員工透過電話會議及視頻會議工具與客戶溝通，以保持社交距離。此外，本集團亦在員工食堂加強就餐服務管制及其他衛生措施，避免員工間密切接觸。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的整體培訓和發展計劃重點透過完善的內部及外部培訓項目培養人才。本集團進行培訓需求分析，以瞭解總體組織目標及優先事項，並決定整個集團不同級別及部門之發展需要。本集團根據每月培訓計劃安排培訓，評估學習成果以持續改善培訓項目。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3. 發展及培訓(續)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從核心技能、管理水平到專業能力發展的內部培訓課程，以加強員工能力並提高工作效率。本集團為負責特別職務之僱員安排外部培訓，以提高本集團在工業電子部門的整體競爭力。對於管理層僱員，本集團亦根據職能提供一般、研發、生產及質量保證培訓。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與任何教育機構合作。儘管如此，廣州新豪繼續鼓勵僱員持續進修，並全力支持僱員申請地方政府資助，包括廣東省總工會提供的繼續教育補助金。

設立國際精密工程學院



本集團持續投放資源於內部人才發展。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於廣州新豪成立國際精密工程學院(「國際精密工程學院」)，發展行業人才以實施業務發展計劃。此院校作為人才培養孵化園，為關鍵僱員提供多樣化培訓機會，加強其核心專業競爭力。報告期內，超過1,600名集團僱員完成了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3. 發展及培訓(續)

設立國際精密工程學院(續)

來自不同職位及部門的僱員(例如經理、工程師及高級技術人員)透過由學院主辦並有教師指導的培訓及實踐培訓課程學習知識。學院採用積分制，學習者每年需要完成最低20學分。透過設立該學院，本集團為將來培育高質量人才，以支持組織發展，實現業務轉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合計1,739名僱員提供超過8,400個小時之培訓(包括於報告期從本集團離職的僱員)。每名僱員受訓之平均時數為4.22小時。

表21：受訓僱員人數及平均完成受訓時數

培訓數據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總計 ¹
受訓僱員總數	1,609	130	1,739
全體僱員之總受訓時數	7,678	748	8,426
每名僱員之平均受訓時數	4.69	2.09	4.22
僱員類別			
高級管理層	6	0	6
每名僱員之平均受訓時數	3.50	0	3.00
中級管理層	28	14	42
每名僱員之平均受訓時數	7.95	9.88	4.39
前線及其他員工	1,575	116	1,691
每名僱員之平均受訓時數	4.65	1.71	3.84
性別			
男性	1,103	88	1,191
每名僱員之平均受訓時數	5.81	2.45	4.83
女性	506	42	548
每名僱員之平均受訓時數	3.13	1.57	2.68

附註1：受新冠疫情影響，IPE(泰國)之培訓課程被取消，因此無法獲得其培訓數據。該計算未計入IPE(泰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3. 發展及培訓(續)

設立國際精密工程學院(續)

表22：受訓僱員百分比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總計 ¹
受訓僱員總百分比	98%	36%	87%
僱員類別			
高級管理層	100%	0%	86%
中級管理層	133%	82%	74%
前線及其他員工	98%	34%	81%
性別			
男性	116%	42%	102%
女性	74%	29%	66%

附註1：受新冠疫情影響，IPE(泰國)之培訓課程被取消，因此無法獲得其培訓數據。該計算未計入IPE(泰國)。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禁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動，嚴格遵守僱傭及勞工準則相關的法律及規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及泰國勞工保護法B.E. 2541。

本集團設定最低年齡要求，建立識別系統及控制措施，防止在所有營運地點僱用童工。行政部門在招聘過程中嚴格核實求職者身份(例如身份證)。新僱員入職培訓包括勞工準則概念。對於受聘於關鍵職能的求職者(例如管理及主管職位)，本集團專門進行背景調查，以確保其個人證件(例如犯罪記錄、教育、履歷及其它過往活動)的有效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1.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B4. 勞工準則(續)

僱員在國際精密集團僅於必要時自願加班。本集團禁止以任何理由對僱員進行包括言語侮辱、體罰、身體侮辱、壓迫、性騷擾等的任何懲罰、管理方式及行為。若有違反，本集團將立即終止與相關人員的僱傭關係，並對違反任何相應法律及規例的人員採取必要的紀律處分，分析根源並採取矯正措施以防止此類事件再次發生。

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違反有關防止聘用童工及強制勞工的相關法律及規例。本集團任何營運地點內亦無與童工、強制勞工有關之重大風險。

2. 營運慣例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旨在與供應鏈夥伴共同成長，以加強並實施穩定的供應商管理。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已制定供應商及採購管理程序，以便監察、評估供應商之業務營運。本集團進行定期巡視及評估供應商，以確保彼等遵守供應商行為準則並已實施貿易安全協議(「該協議」)下要求之安全管理規定。該協議亦列出道德及法律義務，禁止供應商參與走私、銷售偽造產品、逃稅或有意逃稅及賄賂行為。

東莞科達有嚴格的供應商評選程序用於評估供應鏈風險及選擇供應商。除營運表現(價格、質量、生產能力、客戶服務等)外，本集團亦考慮供應商的可持續性表現，特別在監管合規、環境管理系統、道德規範及行為，以及健康安全方面。供應商於以下兩個範疇總分不超過14分，則被視為通過風險評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2. 營運慣例(續)

B5. 供應鏈管理(續)

表23：選擇供應商之環境風險評估

原材料風險管理	持有過量高風險材料	有：1；無：0
	設有高風險材料控制程序	有：0；無：1
	符合適用的高風險材料環境評估標準	有：0；無：1
環境管理系統	於過往五年內是否發生原材料相關事故	有：1；無：0
	持有有效的污染物排放許可證	有：0；無：1
	通過ISO 14001認證	有：0；無：1
	持有高毒性材料	有：1；無：0
	遵守適用的實體廢物排棄量限制的相關法律／規例規定	有：0；無：1

部分IPE(泰國)之投資協議載有人權條款，或按照人權狀況進行篩選之條款，以保護供應鏈沿線僱員之權利並倡導一個無歧視、包容的工作環境。

表24：IPE(泰國)之投資及採購常規

納入人權條款或按照人權狀況進行篩選之重大投資協議總數	161份協議
納入人權條款或按照人權狀況進行篩選之重大投資協議百分比	90%
重大供應商及外判商總數	179名供應商
納入人權標準或按照人權狀況進行篩選之重大供應商及外判商百分比	10%
與重大供應商及外判商訂立之合約(遭拒絕或施加履約條件，或因按照人權狀況進行篩選而須採取其他行動)百分比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2. 營運慣例(續)

B5. 供應鏈管理(續)

本集團定期檢討供應商之環保常規以確保其運作符合相關環保法律及其他規例。廣州新豪及東莞科達按年查核供應商的環保許可證。本集團持續向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地區之主要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報告期內，本集團聘用767名供應商，接近70%半成品及輔助材料採購自中國內地的供應商。

表25：按地區／國家劃分之主要供應商數目

國家／地區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總計
中國內地	440	86	5	531
香港、澳門及台灣	19	1	5	25
泰國	-	0	145	145
歐洲	27	0	5	32
亞洲其他國家	13	0	5	18
其他	11	1	4	16
總計	510	88	169	767

B6. 產品責任

產品標籤、健康與安全以及廣告

為確保產品健康安全，廣州新豪從原材料採購階段起執行嚴格的檢查，以確保流入的電子部件符合歐盟危險物質限制(RoHS)的環保規定／要求。廣州新豪亦向客戶提交國際材料數據系統(IMDS)報告以證明產品符合要求。

基於產品性質所然，本集團並無採納與營銷傳訊有關之特定計劃，包括刊登廣告、推廣及贊助。報告期內本集團或其產品並無遭禁止進入任何市場。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因安全及健康原因回收產品，亦無就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發現違反有關健康及安全、廣告、標識及私隱事宜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2. 營運慣例(續)

B6. 產品責任(續)

質量保證

作為其中一間高端汽車部件供應商龍頭企業，本集團致力於達到最高質量標準，本集團部分生產基地自二零零八年起已經獲得ISO 9001:2015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本集團採納一套系統性質量管理方法，以確保從最初階段即進行嚴格的質量控制，涵蓋從原材料採購、首個部件生產、大規模生產、質量評估直至銷售及售後服務。本集團努力保持最高標準的產品質量，對製造過程進行持續監督，並對流入的原材料、首個部件、半成品及成品進行嚴格的質量評估。較上個報告期，廣州新豪與IPE(泰國)因非健康及安全原因導致的產品回收率分別降低0.29及2.44個百分點。

表26：非健康及安全原因導致的產品回收

產品責任	廣州新豪	東莞科達	IPE(泰國)
重大罰款之貨幣價值總額	0	0	0
產品回收總數	281,385件	1,178,815件	30,357件
產品回收百分比	0.13%	1.07%	0.06%
因產品回收而損失貨幣價值總額	人民幣1,384,016元	人民幣537,136元	290,009泰銖

客戶服務

本集團對處理客戶事宜設有明確的規範及運作程序。尤其是東莞科達，在處理客戶投訴方面採納一套8D和5問處理程序。報告期內本集團一共收到4項投訴；所有投訴均已透過有效的投訴處理程序解決完畢。質量保證部門亦執行矯正性預防措施，防止被投訴事項再次發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2. 營運慣例(續)

B6. 產品責任(續)

數據保護及資料安全

本集團重視數據私隱及網絡安全，視為業務的其中一個重要事項。資訊科技(「IT」)部負責本集團資訊系統的私隱及安全。IT人員定期評估和保養設備並承擔支援任務，以有效發現及處理潛在的威脅。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設有完備的規管客戶數據私隱、文件控制、資產管理、存儲控制、安全事故處理及監管合規方面的技術規劃、政策、程序及控制措施。

資訊安全追究管理政策旨在確保本集團及業務夥伴擁有的數據的隱私性及安全。根據資訊安全管理政策，僱員必須遵守規管電腦網絡及資產使用以及處理機密資料的程序及規則，以保持資訊系統穩定可靠的運作。該政策亦設有離職僱員標準處理程序以防止資訊洩漏。

為防止人為破壞、自然災害或事故性損壞導致資訊系統受損，本集團每日進行數據備份，並將所有備份文件安全存儲於外部伺服器。為降低網絡安全風險，IT部門已設立互聯網防火牆、防病毒系統及互聯網授權系統，並於必要時進行軟件及系統更新。

員工管理手冊載有保密條款，規定禁止任何濫用或錯誤披露保密資料予第三方。倘若發生數據篡改、業務數據更改或數據洩漏，相關僱員將會受到紀律處罰，其行為可能被報告給相關當局。報告期內並無錄得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違反保密性及數據保護法律及規例的事件。

研究及開發

創新對業務成功一直至關重要。本集團利用研發優勢及資源持續開發高級汽車及液壓產品，提升銷售額，從而鞏固本集團的業界領導地位。

於研發工業機械的投資已開始見成效，工業機器手產品即將面向市場。尤其是，本集團現處於將諧波齒輪／減速器推出市場的起步階段。透過汽車產品擴張，進入新興國內市場，以及整合自動化和機器手技術於生產製造，本集團的技術能力得到業界高度認可，現已成為比亞迪(中國主要汽車製造商之一)的指定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2. 營運慣例(續)

B6. 產品責任(續)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知識產權」)保護乃健康市場運作之核心。在此方面，本集團已實施一系列內部措施以保護本集團及第三方組織擁有的知識產權。知識產權政策規限本集團管理層對知識產權的執行、維護及持續改良，符合中國商標法、中國專利法及中國版權法。此外，本集團制定的保密工作指引規管收集、管理及刪除機密資料的目的，並指明最高管理層及所有相關部門各自的相關責任。

本集團於適當時候與客戶簽訂保密協議，以保護其知識產權。僱員合約中明確規定須正確處理機密資料，指引所有僱員正確核實任何可能的違反知識產權的行為，並及時採取措施維護本集團的合法權利及利益。為加強僱員的知識產權保護意識，本集團向關鍵職能部門的員工提供知識產權培訓，以避免發生潛在的知識產權侵權。

本集團自設立之初起，持續向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申請新設計及技術方面的專利。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得一個正式註冊商標及合共61個頒發專利。報告期內，本集團成功取得一個正式註冊商標及合共14項新專利，包括12項實用新型專利及2項設計專利。

B7. 反貪污

本集團視誠信、廉潔及公平為其核心價值。本集團的道德標準明確載於行為守則和道德準則，當中規定所有業務活動均須符合誠信標準。反貪污政策規定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以及所有聯屬公司(包括外判商及分包商)的所有僱員禁止支持、介入或進行賄賂或任何其他形式的貪污。本集團定期檢討該等政策及程序，以及時發現違規情況及識別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2. 營運慣例(續)

B7. 反貪污(續)

廣州新豪頒佈有禁止貪污及賄賂的重要通告，嚴格禁止任何貪污行為、作法及活動，包括：

- 直接及／或間接從業務夥伴接受任何貨幣利益，例如現金、支票、禮物、佣金、感謝費、證券等；
- 為個人利益盜用公款；及
- 以公司名義利用價格變動獲取個人利益。

涉及進出口業務的僱員透過內部問責制度受到監督。本集團與業務夥伴簽定貿易安全協議，藉此維持商業操守。任何僱員倘被發現有不道德行為，或違反行為準則、相關法律或規例，將會受到紀律處罰；並視情況的性質匯報給執法當局。

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違反任何有關賄賂或貪污的法律或規例；本集團並無介入或尋求介入洗錢。本集團概無幫助、教唆、協助或串謀任何已經作出或密謀作出任何違法活動的個人。報告期內，概無發現違反有關貪污、賄賂、欺詐及洗錢之相關法律及規例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續)

2. 營運慣例(續)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於透過志願服務及捐獻為社區創造持續發展價值。本集團亦鼓勵僱員參與社區服務及志願活動，回饋社會。

表27：捐獻及社區活動

日期	活動	合作機構
二零二零年一月	中國春節期間，東莞科達向東莞石碣鎮黃泗圍村委會捐獻人民幣14,100元，以支持老年社區活動。	地方政府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	本集團受邀介紹新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該活動由廣州市新社會階層人士聯誼會及廣州市工商聯舉辦。	—廣州市新社會階層人士聯誼會 —廣州市工商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說明	頁／表／圖
A.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第40至41頁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第41至42頁， 表2及表3
關鍵績效指標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如適用)密度。	第42頁，表4， 圖2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第44頁，表5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第45頁，表6及 表7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第47頁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第47頁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第48及50頁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第48頁， 表8，圖3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第49頁， 表10，圖4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第51至52頁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第52至53頁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第53頁，表11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第54頁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第54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說明	頁／表／圖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規例的資料。	第54、59至60頁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第55頁，表12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第56頁，表14及表15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a)政策(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第62頁
關鍵績效指標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表20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表20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第62至63頁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第63至65頁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表22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表21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第66至67頁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第66至67頁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第67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說明	頁／表／圖
營運慣例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第67頁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表25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第67至69頁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第69頁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第69頁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第70頁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第72頁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第70頁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護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第71頁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第72至73頁
關鍵績效指標B7.1	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第73頁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第73頁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第74頁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	第74頁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表27



董事會報告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作出本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精密零件產品製造及銷售。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98至101頁。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每股普通股0.5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事宜。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本集團按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分析的業績、於年內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的具體訊息，以及很可能出現的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的預示載於本年報內的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報告

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促進環境及社會的長遠可持續發展。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適用的環境及社會法律、法規及標準。技術進步(特別是新部署之工業機器人及自動化營運)將長期為本集團提供業務彈性。具體而言，本集團繼續提高營運效率，旨在進一步減少耗用資源，並避免工傷出現。持份者之參與已引起對各種重大問題之關注，當中包括職業健康與安全、產品／服務質量、數據保護、勞動標準以及發展及培訓。本集團將繼續於有關方面尋求改進，並與其持份者保持密切溝通，以推進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

有關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詳情載於本年報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就董事會所深知，本集團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當中包括但不限於開曼群島的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香港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本年報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所述的其他法例及法規。

公司與持份者的重要關係

本集團在達至長遠的業務發展目標的過程中，致力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主要持份者保持良好的關係。就晉升、評估、培訓、發展及其他方面而言，全體僱員均獲提供平等機會。本集團鼓勵僱員參與各式各樣的志願活動。本集團就業務營運各方面採取嚴格的品質管理和控制過程，以確保交付客戶的產品均達致最佳品質。本集團制定管理程序，以便評估、管理、控制及監察供應商之業務營運。主要持份者透過多個溝通渠道，持續定期參與討論及檢討各個須關注的範疇，例如檢討僱員表現、舉行股東大會、寄發公司函件、於公司網站披露資料以及與供應商及客戶定期以電子方式及商業會議聯繫。有關本公司與其僱員、顧客、供應商及其他對公司的成功有重大影響者的重要關係，詳見本年報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在適當情況下重列/重新分類)載於本年報第8至11頁。

主要物業

本集團持作發展及/或出售並作投資目的之主要物業詳情載於本年報附註10。

年內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52,254,135股。年內，本公司並沒有發行任何股份。

股本掛鈎協議

除於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的詳情外，本公司於年內並沒有訂立任何股本掛鈎協議，也沒有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存在由本公司訂立的股本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法例均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開曼群島公司法條文計算之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1,344,062,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及繳入盈餘共462,243,000港元，可予分派，惟於緊隨建議作出該分派有關儲備之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之債務。

慈善捐獻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慈善捐獻合共251,484港元(二零一九年：251,394港元)。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就回顧年度而言，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佔年內總銷售額33%，當中包括向最大客戶作出銷售9.3%。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佔年內總採購額26.5%，而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達7.6%。本公司董事、任何彼等之緊密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之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管理合約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就其整體業務或其任何重要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工作訂立或存有任何合約。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曾廣勝先生
吳凱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曾靜女士
陳匡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如生先生
張振宇先生
梅唯一先生
徐兵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吳凱平先生、楊如生先生及張振宇先生將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重選連任。

曾靜女士及陳匡國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任期分別為一年及三年。

楊如生先生、張振宇先生、梅唯一先生及徐兵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一年。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擬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須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方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或委任書。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方告作實。其他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本公司亦設有長期獎勵計劃，詳情載於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19。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董事彌償

惠及本公司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現正有效，並於年內一直有效。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給予獎勵及獎賞。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計劃」）（於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仍然有效）按規定概述如下：

(i) 可予發行的股份類別

普通股

(ii) 可予發行的股份的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當時之股東更新及批准二零一一年計劃授權限額，致使本公司可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05,075,413股，相當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現有計劃授權限額」）。於本董事會報告日期，104,3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現有計劃授權限額授出，當中10,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概無購股權已獲行使及／或註銷。本公司根據現有計劃授權限額可授出之購股權數目為10,775,413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董事會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2%。

(iii) 二零一一年計劃的參與人

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邀請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被投資實體」）的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向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發展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可全權酌情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iv) 公司已經或將會根據該協議收取的代價

每位承授人接受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就此繳付1港元之代價。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在購股權授予日期的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ii)本公司股份在購股權授予日期前5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收市價同樣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及(iii)股份的面值。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v) 在發行股份前尚未符合的任何其他條件或條款

- 由公司向參與人發出授予函，內載參與人須承諾接受購股權的條款。授予函於發出日起計二十八天內供相關參與者確認是否接納。
- 當本公司收收到由承授人簽妥授予函(內附接納確認書)及給予本公司的1港元代價後，承授人便被視為已接納是項授予。
- 董事會可自行決定承授人在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 承授人可在給予本公司書面通知並支付相關股份的全部行使價後行使購股權。
- 每名參與人在任何12個月內獲授的購股權予以行使時所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若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則本公司必須另行召開股東大會尋求股東批准(會上參與人及其聯繫人必須放棄投票權)。
- 本公司向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各自聯繫人授予購股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7.04條的規定，並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二零一一年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

參與人士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¹⁾⁽²⁾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行使價 ⁽³⁾ (每股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屆滿/失效	年內沒收/註銷				
董事									
曾廣勝先生 ⁽⁴⁾	22,000,000	-	-	-	-	22,000,000	05-06-17	01-09-18至31-08-22	2.0200
	-	20,000,000	-	-	-	20,000,000	03-04-20	01-03-21至28-02-26	0.9000
吳凱平先生	10,000,000	-	-	-	-	10,000,000	05-06-17	01-09-18至31-08-22	2.0200
	-	10,000,000	-	-	-	10,000,000	03-04-20	01-03-21至28-02-26	0.9000
曾靜女士	8,000,000	-	-	-	-	8,000,000	05-06-17	01-09-18至31-08-22	2.0200
	-	5,000,000	-	-	-	5,000,000	03-04-20	01-03-21至28-02-26	0.9000
陳匡國先生	-	5,000,000	-	-	-	5,000,000	03-04-20	01-03-21至28-02-26	0.9000
小計	40,000,000	40,000,000	-	-	-	80,000,000			
僱員(合計)	-	12,300,000	-	-	-	12,300,000	03-04-20	01-03-21至28-02-26	0.9000
一名供應商	-	2,000,000	-	-	-	2,000,000	03-04-20	01-03-21至28-02-26	0.9000
小計	-	14,300,000	-	-	-	14,300,000			
總計	40,000,000	54,300,000	-	-	-	94,300,000			

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列表之附註：

- (1) 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0.73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約11.4百萬港元，乃於授出日期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
- (2) 購股權之歸屬期自授出日期直至行使期間開始當日止。
- (3) 如進行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發生其他類似變動，則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 (4)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授出購股權予曾廣勝先生，惟數目超出個人上限，故此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實物結算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及業務性質	授出購股權 所涉及相關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 佔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曾廣勝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42,000,000	3.99%
吳凱平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20,000,000	1.90%
曾靜女士	直接實益擁有	13,000,000	1.24%
陳匡國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0	0.48%

* 百分比代表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之數目。

附註：有關本公司授出上述購股權之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19。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續)

(B)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本公司控股公司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寶安集團」)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於中國寶安集團 之普通股數目	佔中國寶安集團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曾廣勝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672,906	0.03%
曾靜女士	直接實益擁有	10,222,583	0.4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登記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有關授出購股權之會計政策及每份購股權加權平均價值之資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其他安排，而該安排的目的或其中一個目的，是使本公司的董事能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超過5%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寶安科技有限公司 (「寶安科技」)		直接實益擁有	565,606,250	53.75%
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寶安集團」)	(a)	透過受控法團	565,606,250	53.75%
Tottenham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167,966,975	15.96%
崔少安先生	(b)	透過受控法團	167,966,975	15.96%
		直接實益擁有	14,576,250 (c)	1.39%
	(d)	透過配偶	125,000	0.01%
		總計：	182,668,225	17.36%
梁詠儀女士	(e)	直接實益擁有	125,000	0.01%
		透過配偶	182,543,225 (c)	17.35%
		總計：	182,668,225	17.36%

* 百分比代表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之數目。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a) 該等股份由寶安科技所持有。寶安科技為中國寶安集團全資擁有之實體。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國寶安集團被視為於寶安科技所擁有的565,606,25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該等股份由Tottenham Limited所持有。Tottenham Limited由崔少安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崔少安先生被視為於Tottenham Limited所擁有的167,966,975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該等股份包括授予崔少安先生以認購本公司2,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隨着崔少安先生在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後，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失效。
- (d) 該等股份由崔少安先生之妻子梁詠儀女士所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崔少安先生被視為於彼之妻子所擁有的125,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e) 該等股份由梁詠儀女士之丈夫崔少安先生所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梁詠儀女士被視為於彼之丈夫所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登記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權益及淡倉。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企業管治

本集團企業管治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告退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八年首次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任本公司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符合資格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提呈決議案。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之一般披露

本集團訂立一份載有涉及本公司控股股東特定履約契諾之貸款協議，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8條項下之公告規定及上市規第13.21條項下於本年報披露之規定，詳情概述於下文且進一步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之公告。

根據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由(其中包括)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科達精密工程有限公司(為借款人，「借款人」、本公司及其十四間附屬公司(為擔保人，統稱「擔保人」、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為協調行、代理行及擔保受托行)以及多間財務機構(為初始貸款人)訂立之有期貸款融資協議(「融資協議」)，一項275,000,000港元有期貸款融資(「貸款融資」)，在融資協議所界定增加貸款人的情形下可以被增加至不超過400,000,000港元)將提供予借款人，用作再融資以悉數償還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獲授予有期貸款融資結欠之現有全部債務，以及用作借款人之一般企業用途。貸款融資須分十一期按季攤還。

一如其他銀團貸款融資，融資協議規定倘本公司未能促使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1)繼續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的最終實益股東；(2)直接或間接地實益持有本公司不少於50.1%的股權利益；或(3)控制本公司(即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本公司股東大會上50%或以上的表決權或有權決定董事會中過半數董事的命名，不論是通過持有本公司有投票權的股本或是通過合約等其他方式)，將可能構成融資協議項下之其中一項違約事項，在此情況下，已承諾提供之全部或任何部分貸款融資可能取消，而貸款融資之所有未償還款額可能須即時償還。

除另有所述外，上文所指述參照的本年報其他分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曾廣勝

香港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所已審核載於第98至166頁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所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準

本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本所於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以及與本所對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任何道德要求，本所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該等規定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本所相信，本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意見基礎而言屬充分及恰當。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本所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於本所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而本所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獨立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第121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之收入主要包括向客戶銷售精密零件。

貴集團與客戶訂立銷售訂單，並按照銷售訂單中協定之條款銷售其產品。

就直接銷售而言，產品一經交付到客戶指定地點，則貨品控制權被視為已轉移給客戶並相應確認收入。

就代銷銷售而言，產品一旦從代銷商倉庫撤回，產品的控制權即被視為已轉移，而 貴集團會於此時確認收入。

貴集團不會向客戶提供任何折扣或回扣，除產品損壞或有缺陷外，否則不允許銷售退回。

本所將收入確認確定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收入為 貴集團之關鍵績效指標之一，因此存在管理層為達到特定目標或預期而操縱收入確認之固有風險。

本所之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本所評估收入確認之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有關收入確認之關鍵內部控制之設計、實行及運作成效；
- 參照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抽樣檢查與客戶之銷售合約／訂單，以了解銷售交易條款，包括交付及承兌條款以及銷售退回安排，以評估 貴集團之收入確認政策；
- 抽樣檢查貨品交貨回單、付運文件及代銷貨品撤回聲明，以評估在財政年度年結日前後記錄之收入交易是否已根據銷售訂單所載銷售條款在適當財政期間確認；
- 檢查有關人手記賬分錄及年內提出被視為重大或符合其他特定風險準則並涉及收入之調整之相關文件；及
- 檢查財政年度結束後記錄之實際銷售退回及信貸票據，並評估相關收入調整是否已於適當財政期間記錄。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第112至113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為270,000,000港元，並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600,000港元。

管理層根據估計虧損率計量虧損撥備，金額相當於應收貿易賬款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估計虧損率乃考慮應收貿易賬款結餘之賬齡、貴集團不同風險特徵客戶之還款記錄、當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資料。根據貴集團的經驗，不同客戶之虧損模式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於根據賬齡資料計算虧損撥備時，應收款項不會另外劃分。

本所將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確定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應收貿易賬款及虧損撥備對貴集團而言屬重大，而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本質屬主觀，需行使重大管理層判斷。

本所之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本所評估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與信貸控制、預期信貸虧損估計及作出相關撥備有關之關鍵內部控制之設計、實行及運作成效；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評價貴集團估計信貸虧損撥備之政策；
- 透過檢查管理層用以得出有關估計時所用資料，評估管理層虧損撥備估計是否恰當，包括測試歷史違約數據之準確性，並根據當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評估歷史虧損率是否已適當調整；
- 透過比較個別項目之樣本及相關貨品交貨回單、銷售發票及其他涉及之相關文件，評估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報告中有關項目有否分類至適當的賬齡類別；及
- 基於貴集團信貸虧損撥備政策重新進行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虧損撥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存貨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第116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存貨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當中較低者列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賬面淨值為219,000,000港元。

管理層透過考慮個別存貨項目之賬齡狀況、陳舊存貨及隨後售價，確定存貨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

本所將存貨估值確定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 貴集團於報告日期持有重大存貨，且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時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

本所之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本所評估存貨估值之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與存貨估值有關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實行及運作成效；
- 抽樣比較本年度實際售價與上一財政年度末相關存貨的估計售價，以評估管理層估計過程的歷史準確性；
- 透過檢查收貨單，抽樣評估個別存貨項目之賬齡狀況是否準確；
- 將存貨結餘及有關變動與過往年度的有關結餘及歷史變動進行比較，以確定相對周轉率較低的存貨；及
- 抽樣比較製成品之隨後售價與有關存貨於財政年度結束時之賬面值。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包含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所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本所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涵蓋其他資料。本所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所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所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本所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本所須報告該事實。本所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維持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需的有關內部監控，以確保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本所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整體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包含本所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所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所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保證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本所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乃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職業懷疑態度。本所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分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本所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比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的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本所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本所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本所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本所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平地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分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所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的審核工作。本所須為本所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本所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在審核過程中的主要發現，包括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本所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確認本所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本所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適用的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本所通過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確定那些是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之最重要事項，即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本所認為披露該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該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本所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該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李兆聰。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3	793,731	812,177
銷售成本		(611,264)	(631,249)
毛利		182,467	180,928
其他收入	4	35,436	19,913
分銷成本		(19,384)	(15,959)
有關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170	515
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		(146,841)	(124,039)
經營溢利		51,848	61,358
融資成本	5(a)	(7,499)	(14,43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2	(2,146)	1,650
除稅前溢利	5	42,203	48,578
所得稅	6(a)	(13,164)	(7,467)
本年度溢利		29,039	41,11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7,410	40,345
非控股權益		1,629	766
本年度溢利		29,039	41,111
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2.60港仙	3.83港仙

第104至166頁之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應佔本年度溢利之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1(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29,039	41,111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經稅項調整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之投資物業之盈餘	34,527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97,715	(16,80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61,281	24,30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59,722	23,574
非控股權益	1,559	72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61,281	24,302

第104至166頁之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128,082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64,647	726,49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896	3,064
購買非流動資產之按金		11,261	1,813
遞延稅項資產	20(b)	13,621	10,982
		818,507	742,356
流動資產			
存貨	13	219,173	243,48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13,359	273,623
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15	3,672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	924,246	847,093
		1,460,450	1,364,19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52,724	109,936
合約負債		624	–
銀行貸款	17	53,769	53,769
租賃負債	18	1,123	1,291
應付稅項	20(a)	19,325	6,939
		227,565	171,935
流動資產淨值		1,232,885	1,192,2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51,392	1,934,61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7	150,862	204,697
租賃負債	18	366	1,403
其他應付款項	16	2,475	2,139
遞延稅項負債	20(b)	17,395	10,381
		171,098	218,620
資產淨值			
		1,880,294	1,715,99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c)	105,225	105,225
儲備	21(d)	1,775,720	1,611,929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1,880,945	1,717,154
非控股權益			
		(651)	(1,157)
總權益			
		1,880,294	1,715,99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曾廣勝
董事

吳凱平
董事

第104至166頁之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計 千港元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1 (c)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21 (d)(iii)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1 (d)(i)	法定公共 服務基金 千港元 附註21 (d)(iv)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附註21 (d)(v)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05,225	489,197	(1,116)	50,711	287	7,905	24,696	-	96,871	919,804	1,693,580	(715)	1,692,865
二零一九年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40,345	40,345	766	41,11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16,771)	-	(16,771)	(38)	(16,80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16,771)	40,345	23,574	728	24,302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之股息	-	-	-	-	-	-	-	-	-	-	-	(1,170)	(1,170)
提取盈餘公積	-	-	-	1,213	-	-	-	-	-	(1,213)	-	-	-
重新分類撥備	-	(16,996)	16,996	-	-	-	-	-	-	-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05,225	472,201	15,880	51,924	287	7,905	24,696	-	80,100	958,936	1,717,154	(1,157)	1,715,997
二零二零年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27,410	27,410	1,629	29,03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34,527	97,785	-	132,312	(70)	132,24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34,527	97,785	27,410	159,722	1,559	161,281
就上年度批准之股息	-	-	-	-	-	-	-	-	-	(5,261)	(5,261)	-	(5,261)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之股息	-	-	-	-	-	-	-	-	-	-	-	(1,053)	(1,053)
提取盈餘公積	-	-	-	344	-	-	-	-	-	(344)	-	-	-
權益結算股份交易	5(b)	-	-	-	-	-	9,330	-	-	-	9,330	-	9,33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結餘	105,225	472,201	15,880	52,268	287	7,905	34,026	34,527	177,885	980,741	1,880,945	(651)	1,880,294

第104至166頁之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營運所得現金	15(b)	169,347	235,471
已付所得稅	20(a)	(7,607)	(6,77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1,740	228,696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3,903	11,138
聯營公司還款／(向聯營公司墊款)		1,347	(3,41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71,700)	(27,6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3,339	658
購買證券之付款		(70,463)	–
出售證券之所得款項		71,795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1,779)	(19,274)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15(c)	(1,205)	(1,187)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15(c)	(80)	(122)
已付利息	15(c)	(6,023)	(11,915)
銀行借款之所得款項	15(c)	–	351,306
償還銀行貸款	15(c)	(53,835)	(529,098)
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支付股息	21(b)	(5,261)	–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1,053)	(1,17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7,457)	(192,18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42,504	17,23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a)	847,093	840,181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34,649	(10,32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a)	924,246	847,093

第104至166頁之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本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予提早採納。附註1(c)載有因首次應用該等發展造成之會計政策變動資料，有關發展與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並於財務報表內反映。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詳述於附註1(f)。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以及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多個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對難以從其他途徑即時確切得知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時之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會持續評估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之修訂若只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在該期間內確認；若修訂對當前期間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之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於附註2中論述。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會計期間，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該等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之定義」(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冠疫情相關的租金優惠」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討論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之定義」(修訂本)

該等修訂釐清業務之定義，並就如何確定一項交易是否業務合併提供進一步指引。此外，該等修訂引入可選之「集中度測試」，當所收購總資產之公平值絕大部分集中於某一項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時，允許簡化評估所收購之一套活動及資產是否構成資產而非業務收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冠疫情相關的租金優惠」

該項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可行的權宜方法，對於由新冠疫情直接引發之若干合資格租金優惠(「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可繼續按照適用於不屬租賃修改之租金優惠之方法入賬，而免於評估該等優惠是否屬租賃修改。

本年度本集團已選擇提早採納該等修訂，並應用權宜方法於所有給予本集團的合資格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因此，收到的租金優惠已於損益內確認，計作事件或條件觸發產生該等付款期間之負可變租賃付款。

該等修訂本概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該等財務報表內已編製或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若本集團因參與實體之業務而就可變動回報承擔風險或有權享有有關回報，以及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被視為可控制該實體。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權力時，僅考慮(由本集團或其他人士所持有)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自開始控制當日起至失去控制權當日止綜合計入綜合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未變現虧損之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惟僅限於無減值證據出現之情況下方可予以抵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之附屬公司權益，而本集團未有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達成任何附加條款，致令本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金融負債定義之合約責任。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分佔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中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應佔權益分開呈報。本集團業績內之非控股權益會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作本公司非控股權益與權益股東之間之本年度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分配。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按股權交易入賬，而綜合權益內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須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之變動。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出售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入賬，而所得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確認。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i)(ii))。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可以對其管理層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實體(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決策)，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層。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惟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則除外。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計值，並就本集團分佔接受投資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超出投資成本(如有)之任何差額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收購該投資直接應佔其他成本，以及構成本集團權益投資一部分之在聯營公司之直接投資。其後，投資按收購後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所佔淨資產比例的變化及有關投資之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i)(ii))進行調整。任何於收購日期超出成本之金額、本集團應佔接受投資公司收購後與除稅後之業績以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均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分佔接受投資公司收購後與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則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獲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以租賃權益(見附註1(h))擁有或持有的土地及／或樓宇，該等物業包括目前持有尚未確定未來用途的土地及在建或開發未來用作投資物業的物業。

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除非該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仍在建造或開發中及其公平值於當時無法可靠釐定則作別論。投資物業公平值或來自報廢或出售的變動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損益確認。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如附註1(s)(ii)所述列賬。

當自用物業成為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物業時，於轉換日期物業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之任何盈餘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於物業重估儲備單獨累計。倘產生虧絀，則自損益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i)(ii))：

-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因租賃本集團並非為物業權益之註冊擁有人之永久業權或租賃物業而產生之使用權資產；及
- 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因租賃相關廠房及設備而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見附註1(h))。

自建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初步估計成本和適當比例的生產經常費用及借貸成本(見附註1(u))。

報廢或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出售淨所得款項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損益中確認。任何相關重估盈餘均自物業重估儲備轉移至保留溢利，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計算乃按成本或估值減估計殘值(如有)後，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內撇銷：

- 永久業權土地不計提折舊。
-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上之樓宇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即竣工日期後不超過50年)內計提折舊。
- 租賃土地按未到期之租期計提折舊。
- 位於租賃土地上之樓宇於未屆滿租約年期及樓宇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即竣工日期後不超過50年)(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 租賃物業裝修於未屆滿租約年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即竣工日期後5至10年)(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 廠房及機器 10年
- 傢俬及固定裝置 5年
- 運輸工具 5年

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殘值(如有)每年審閱。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

本集團會於合約初始生效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主導可識別的資產的使用及從該使用中獲取幾乎所有的經濟收益，則表示控制權已轉讓。

(i) 作為承租人

當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關聯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所有租賃之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就本公司而言主要為辦公室傢俬)的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每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將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或(倘該利率不可直接釐定)使用相關的遞增借款利率貼現。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損益中支銷。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該成本須貼現至其現值並扣除任何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1(g)及1(i)(ii))。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倘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款項的估計有變，或當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則就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則於損益入賬。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同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改」)，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和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是因新冠疫情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減免，且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46B段所載的條件。在該等情況，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方法，確認代價變動，猶如其並非租賃修改。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按將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結算之合約付款的現值釐定

(ii) 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至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關單獨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根據附註1(s)確認。

倘本集團為中介出租人，分租賃乃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主租賃乃短期租賃而本集團應用附註1(h)(i)所述豁免，則本集團分類分租賃為經營租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及租賃應收款項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下列項目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向聯營公司貸款)，其乃持作用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及利息付款))；及
- 租賃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債券基金單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股本證券、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撥回)之股本證券及衍生金融資產)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之現值計量。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之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之合理可靠資料。此項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採用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項目之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導致之預期虧損。

應收貿易賬款及租賃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提列矩陣進行評估，根據債務人之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一般經濟狀況之評估進行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及租賃應收款項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續)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已發出貸款承擔)，本集團以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包括貸款承擔)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在進行此重新評估時，當(i)借款人在本集團採取變現抵押品(如持有)等回收行動前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信用義務時；或(ii)該金融資產逾期90天，本集團將視為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於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向本集團履行義務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對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的評估乃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質按單獨基準或集體基準進行。當按集體基準評估時，金融工具基於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分組，例如逾期狀態及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自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值，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撥回)計量之債務證券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公平值儲備(可撥回)中累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及租賃應收款項信貸虧損(續)

計算利息收入的基準

根據附註1(s)(iv)確認的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需要作信用減值的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信貸減值。當發生會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事件，如未繳付或延遲繳付利息或本金；
- 借款人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或
- 證券因發行人面臨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撇銷政策

倘屬日後實際無法收回的金融資產或租賃應收款項，則其賬面總值(部分或全部)會被撇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認為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倘先前撇銷之資產其後收回，則在進行收回期間內之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會在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

倘若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能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每當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會分配予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個別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本身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若能計量)或使用價值(若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倘釐定可收回金額時所用估計出現有利轉變，則有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

撥回之減值虧損以倘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之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之年度內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間完結時，本集團採用於財務年度完結時應採用之同一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準則(見附註1(i)(i))。

(j) 存貨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銷售、或在生產過程中銷售、或以材料或供應品形式在生產過程中或提供服務過程中所消耗的所持有資產，是為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方式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使存貨運至現址及使其達至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存貨出售時，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撇減或虧損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的任何撥回金額在撥回期間確認為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的扣減。

(k)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獲得無條件收取代價之權利時確認。倘支付該代價僅須經過時間流逝方會到期，則獲得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減去信貸虧損撥備，按攤銷成本呈列(見附註1(i)(i))。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即在沒有涉及重大價值轉變之風險下可以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且購入時於三個月內到期之現金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根據附註1(i)(i)所載政策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m)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n) 合約負債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之前支付不可退回代價，即確認合約負債(見附註1(s))。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之前收取不可退回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1(k))。

(o) 計息借款

計息借貸初次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貸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本集團之借貸成本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1(u))。

(p)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自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各項非貨幣福利之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計提。如延遲支付或結算會構成重大影響，則上述數額須按現值列賬。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參與定額供款基本退休金保險，其屬於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根據政府訂明的適用基準及費用率，本集團向基本退休金保險計劃供款。當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基本退休金保險供款確認為資產成本的一部分或於損益扣除。

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及法規為所有香港僱員參與退休金計劃，此乃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最低法定供款規定，即合資格僱員相關總收入的5%。該退休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有所區分，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僱員福利(續)

(iii) 股份付款

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按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的資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平值於授出當日考慮購股權的授出條款及細則採用二項式格子模型釐定。如果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能無條件享有購股權的權利，則經考慮購股權歸屬的可能性後，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總額會在整段歸屬期內分攤。

於歸屬期間，本集團會審閱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除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外，於過往年度確認的任何累計公平值調整會在回顧年度扣自／計入損益，而資本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於歸屬當日，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而資本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惟倘純粹因為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而沒收者則作別論。權益金額乃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屆時有關金額將包含於已發行股份之金額)或購股權屆滿(屆時有關金額直接撥入保留溢利)為止。

(iv)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能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及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以較早日期為準)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當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均於損益確認；倘若相關項目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則有關稅項金額亦應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期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收入，根據已生效或於報告期末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計算而預期應付之稅項，並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及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指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呈報目的而言之賬面值與其稅基之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可以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若干有限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免之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均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之數額；但有關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撥回之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之稅項虧損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之期間內撥回。在決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而且預期在能夠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之同一期間內撥回，則予以計算在內。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確認之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扣稅商譽所產生之暫時差異、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如屬業務合併之一部分則除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初步確認以及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暫時差異(如屬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之時間，而且在可預見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之差異；或如屬可予扣減之差異，則只限於可在將來撥回之差異)。

當投資物業根據附註1(f)所載會計政策以公平值入賬時，除非該物業可予以折舊並按商業模式持有，目的是把該物業絕大部分之經濟利益隨著時間消耗，而非通過出售消耗，否則，已確認遞延稅項的金額會在報告日期按以賬面金額出售該等資產時適用的稅率計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遞延稅項為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金額之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根據已生效或於報告期末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折現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所得稅(續)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對預期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抵免相關稅項利益時予以削減。若日後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時，則有關扣減將予以撥回。

當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並且在符合以下附帶條件之情況下，當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始會分別與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倘為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此等公司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之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當期稅項資產及清償當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r) 撥備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以履行有關義務，且可作出可靠之估計時，則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履行義務預計所需支出之現值計提撥備。

倘可能毋須作出經濟利益外流，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可能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收入及其他收入

當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或他人根據租賃使用本集團資產而產生銷售貨品收入時，本集團將收益分類為收入項下。

當產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或承租人有權使用資產時，按本集團預期將享有的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收入，惟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本集團之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i) 銷售貨品

就直接銷售而言，銷售精密零件產品收入於產品交付至客戶所在地時確認，此被視為客戶接受貨品之時間點，而不論產品是否按訂單生產或標準化生產。

就透過代銷商作出的銷售而言，產品一旦從代銷商倉庫撤回，產品的控制權即被視為已根據代銷協議的條款轉移，而本集團會於此時確認收入。

(ii)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應收租金收入乃於租期涵蓋之期間內按等額分期於損益中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得利益之模式則除外。授出之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為應收淨租賃款項總額之組成部分。

(iii) 股息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

(v) 政府補助金

當可以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會收到政府補助金，且本集團會符合相關補助金的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金初步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用作補償本集團已產生的開支的補助金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一項資產成本的補助金會於資產的賬面值中扣減，然後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採用降低折舊費用法於損益內實際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外幣換算

年內之外幣交易按交易日適用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適用之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本公司首次確認相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公平值列賬外幣計值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公平值計量日期通行的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業績乃按與交易日期通行的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之權益內單獨累計。

(u) 借貸成本

凡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有關的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發生年度內支銷。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就資產產生開支時、借貸成本產生時及使合資格資產投入原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原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v) 關聯方

(a) 在下列情況下，一名人士或其近親即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關聯方(續)

(b) 符合下列條件的實體即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互有關連)。
- (ii) 其中一方為另一方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其中一方為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另一方為其成員公司)。
- (iii) 雙方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實體為一名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方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為受(a)段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段所識別並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人士。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的直系親屬成員為預期可對該等與實體買賣的個人產生影響的家庭成員或受該個人影響的家庭成員。

(w) 分類報告

於財務報表所呈報之經營分類及於各分類項目內呈報的財務資料的金額自定期分配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的業務及按地理位置的表現的財務資料中識別。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分類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類不會合併計算。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類，如果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合併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如下：

減值

- (i) 於考慮是否需對若干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非流動金融資產及機器預付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時，須釐定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由於未必能取得該等資產的既有市場報價，故難以精確估計售價。釐定使用價值時，有關資產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折現至其現值，此舉須對收入水平及營運成本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會運用一切現時可得資料，包括基於合理及有理據之假設以及對收入及營運成本等項目之預期，釐定與可收回金額合理相若之金額。
- (ii) 本集團評估預期信貸損失以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進行估計。此舉需要使用估計及判斷。預期信貸損失是基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損失經驗(惟對債務人特定因素進行調整)及於報告期末對目前及預測整體經濟情況的評估。倘若估計數額與之前估計有所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及因此有關估計變動發生之期間的減值虧損。本集團於貿易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內對其預期信貸損失進行持續評估。
- (iii) 存貨減值虧損按董事定期檢討的市價與存貨成本進行評估及計提撥備。董事在評估市價時作出相當程度的判斷。

上述減值虧損的增減均會影響未來年度的溢利或虧損淨額。

釐定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如附註1(f)所述，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測量師行評估及以公平值入賬。其評估乃經計及可比較市場交易及租金收入淨額並考慮到收入增加之可能性後而作出。

在釐定公平值時，估值師依據之估值方法涉及(其中包括)若干估計，包括相同地點及狀況類似物業之當前市場租金水平、適當的貼現率、預測未來的市場租金，以及涉及可比較資產的市場交易產生的若干因素，例如建築物品質及位置、租客信貸品質及租期。在依賴估值報告時，管理層已作出判斷，信納估值所使用之方法已反映當前市場狀況。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3 收入及分類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精密零件產品製造及銷售。本集團主要業務之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b)披露。

收入分拆

按主要產品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分拆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銷售汽車零件	456,253	449,302
銷售液壓設備零件	192,478	228,038
銷售電子設備零件	111,264	101,276
其他	33,736	33,561
總計	793,731	812,177

本集團客戶基礎分散，並無與任何個別客戶進行之交易超逾本集團收入10%(二零一九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3 收入及分類報告(續)

(b) 分類報告

(i) 分類業績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統籌之部門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按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匯報之資料一致之方式，呈列以下六個可呈報分類。概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類以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類。

- (a) 泰國；
- (b) 馬來西亞；
- (c) 中國內地、澳門及香港；
- (d) 北美洲；
- (e) 歐洲；及
- (f) 其他國家。

分類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類表現及於各分類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類之業績：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各可呈報分類產生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類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類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各可呈報分類。

計量可呈報分類溢利時使用毛利。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獲提供有關分類收入及毛利之分類資料。分類資產及負債不會定期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匯報。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3 收入及分類報告(續)

(b) 分類報告(續)

(i) 分類業績(續)

分類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本集團可呈報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總計 千港元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澳門及香港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於某時刻確認之外界客戶收入	15,969	83,913	381,784	132,527	161,635	17,903	793,731
分類間收入	13,988	-	-	-	-	-	13,988
可呈報分類收入	29,957	83,913	381,784	132,527	161,635	17,903	807,719
可呈報分類溢利 毛利	3,671	19,290	87,766	30,466	37,157	4,117	182,467

	二零一九年						總計 千港元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澳門及香港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於某時刻確認之外界客戶收入	19,868	73,251	316,668	188,040	190,579	23,771	812,177
分類間收入	6,855	-	-	-	-	-	6,855
可呈報分類收入	26,723	73,251	316,668	188,040	190,579	23,771	819,032
可呈報分類溢利 毛利	4,459	16,441	70,255	42,205	42,774	4,794	180,92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3 收入及分類報告(續)

(b) 分類報告(續)

(ii) 地理資料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交付貨品的位置確定，本集團的外界客戶收入於附註3(b)(i)披露。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購買非流動資產之按金(「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的資料。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的實際位置確定，倘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指其被分配之營運位置，倘為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則指營運位置。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696,835	617,896
香港及澳門	70,486	75,193
泰國	37,565	38,285
	804,886	731,374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3,682	11,341
政府補助金	15,049	3,361
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	1,428	–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1,332	–
其他	3,945	5,211
	35,436	19,91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附註15(c))	5,714	12,385
財務安排費用	1,705	1,923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5(c))	80	122
	7,499	14,430
(b) 員工成本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208,457	204,888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附註)	7,855	12,327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開支(附註19)	9,330	-
	225,642	217,215

附註：中國營運實體參與由中國市級及省級政府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中國營運實體須按照不同地方政府機關要求的支付比例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負責向參與計劃的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於根據計劃規定應作出供款時，供款自損益中扣除。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的司法管轄權聘用的僱員運作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最高每月相關收入為30,000港元。向計劃作出之供款即時生效。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之供款在產生時支銷，而僱員因在取得全數供款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供款將不會用作扣減該等供款。

自新冠疫情爆發以來，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內數個月獲豁免向計劃供款。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5 除稅前溢利(續)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i)(附註13)	611,264	631,249
折舊(附註10)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81,463	107,864
—使用權資產	1,294	1,249
租賃土地攤銷	2,006	2,071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81	108
淨匯兌虧損	3,199	3,424
研究及開發成本(ii)	30,140	16,099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1,700	1,800
—其他服務	727	733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	595	(47)

- (i) 存貨成本當中224,36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55,770,000港元)與員工成本及折舊有關，該金額亦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相關總額或附註5(b)各個開支類別中。
- (ii) 研究及開發成本當中26,77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110,000港元)與員工成本及折舊有關，該金額亦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相關總額或附註5(b)各個開支類別中。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6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指：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即期所得稅撥備	10,344	10,81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649	(888)
	19,993	9,930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6,829)	(2,463)
	13,164	7,467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惟本集團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二零一九年：8.25%)計算。
- (iii)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須按稅率25%(二零一九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廣州市新豪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廣州新豪」)除外，該公司經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零年可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
- (iv) 於泰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Integrated Precision Engineering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IPE(泰國)」)，須按稅率20%(二零一九年：20%)於泰國繳納所得稅。
- (v) 根據澳門第58/99/M號法令，按照該法令註冊成立之澳門公司，可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稅(澳門所得稅)，惟須達成若干條件方可作實。本集團之澳門附屬公司IPE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根據澳門第58/99/M號法令註冊成立，應符合稅項豁免資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6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續)

(b) 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42,203	48,578
除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按適用於有關國家溢利之稅率計算	16,112	25,846
附屬公司稅務優惠之影響	(12,033)	(9,291)
超額抵扣研究及開發開支	(3,347)	(1,796)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837	7,08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385)	(2,700)
未確認未動用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6,228	1,096
確認過往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虧損及 過往年度之遞延稅項調整	(7,285)	-
動用過往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虧損	(2,612)	(11,88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附註)	9,649	(888)
實際稅項開支	13,164	7,467

附註：香港稅務局(「稅務局」)於過往年度對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展開稅務事宜審核，其關於(其中包括)就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而言若干機器折舊撥備之資格、可扣稅開支及該等附屬公司之貿易溢利之應課稅項。經計及過往年度購買之儲稅證，本集團已與稅務局達成一致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額外稅項開支6,271,000港元以結付上述稅務審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股本結算購 股權開支 千港元 (ii)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酬金 總額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執行董事：						
曾廣勝先生	250	2,210	—	3,436	18	5,914
吳凱平先生	250	1,380	—	1,718	18	3,366
非執行董事：						
曾靜女士	250	—	—	859	—	1,109
陳匡國先生(i)	250	—	—	859	—	1,10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如生先生	150	—	—	—	—	150
張振宇先生	150	—	—	—	—	150
梅唯一先生	150	—	—	—	—	150
徐兵先生(i)	150	—	—	—	—	150
	1,600	3,590	—	6,872	36	12,09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7 董事酬金(續)

	薪金、津貼及 董事袍金 千港元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股本結算購 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酬金 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執行董事：						
曾廣勝先生	250	2,210	205	-	18	2,683
吳凱平先生	250	1,380	136	-	18	1,784
非執行董事：						
曾靜女士	250	-	-	-	-	250
陳匡國先生(i)	146	-	-	-	-	1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如生先生	150	-	-	-	-	150
張振宇先生	150	-	-	-	-	150
梅唯一先生	150	-	-	-	-	150
徐兵先生(i)	88	-	-	-	-	88
	1,434	3,590	341	-	36	5,401

(i) 陳匡國先生及徐兵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分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ii) 該等開支指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購股權的估計價值。這些購股權的價值是按照附註1(p)(iii)所載列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會計政策計量。

有關這些實物利益的詳情(包括所授出購股權之主要條款及數目)於董事會報告中「購股權計劃」一段及附註19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8 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三名(二零一九年：兩名)為董事，其酬金於附註7披露。其餘兩名(二零一九年：三名)人士之薪酬總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2,370	3,130
酌情花紅	–	261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515	–
退休計劃供款	18	36
	2,903	3,427

兩名(二零一九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介乎以下組別：

	二零二零年 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2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27,4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0,34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52,254,000股普通股(二零一九年：1,052,254,000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94,300,000份購股權(二零一九年：40,000,000)(見附註19(b))具有反攤薄效應，故計算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數目時並不包括該等購股權。用於計算購股權攤薄效應的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值乃基於在購股權發行流通期間的本公司股份市場報價。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0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與賬面值的對賬

	按成本列賬 持作自用的 租賃土地之 擁有權益 千港元	按成本列賬 租作自用的 其他物業 千港元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78,920	3,500	718,979	19,122	1,519,858	80,797	18,589	45,511	-	2,485,276
添置	-	369	606	150	18,369	6,389	779	356	-	27,018
轉自在建工程	-	-	-	-	75	-	-	(75)	-	-
出售	-	-	-	-	(17,921)	(2,029)	(1,721)	(1,098)	-	(22,769)
匯兌調整	(1,475)	(3)	(5,680)	(272)	(7,921)	132	(185)	(553)	-	(15,95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445	3,866	713,905	19,000	1,512,460	85,289	17,462	44,141	-	2,473,568
代表成本	77,445	3,866	713,905	19,000	1,512,460	85,289	17,462	44,141	-	2,473,568
添置	-	-	7,552	-	35,832	10,117	2,014	18,002	-	73,517
轉自在建工程	-	-	-	-	15,448	1,115	-	(16,563)	-	-
出售	-	-	(55)	-	(33,579)	(3,376)	(4,816)	-	-	(41,826)
重估盈餘	36,383	-	-	-	-	-	-	-	-	36,383
轉撥至投資物業	(49,091)	-	(37,034)	-	-	-	-	(33,277)	119,402	-
公平值調整	-	-	-	-	-	-	-	-	1,428	1,428
匯兌調整	4,288	216	34,836	935	79,947	5,672	615	1,232	7,252	134,99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025	4,082	719,204	19,935	1,610,108	98,817	15,275	13,535	128,082	2,678,063
代表：										
成本	69,025	4,082	719,204	19,935	1,610,108	98,817	15,275	13,535	-	2,549,981
二零二零年估值	-	-	-	-	-	-	-	-	128,082	128,082
	69,025	4,082	719,204	19,935	1,610,108	98,817	15,275	13,535	128,082	2,678,06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290,325)	(10,949)	(1,285,444)	(64,419)	(14,224)	-	-	(1,665,361)
年度扣除(附註5)	(2,071)	(1,249)	(34,961)	(3,283)	(61,431)	(6,955)	(1,234)	-	-	(111,184)
出售時撥回	-	-	-	-	17,750	1,977	1,333	-	-	21,060
匯兌調整	38	23	1,954	219	5,112	902	166	-	-	8,41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33)	(1,226)	(323,332)	(14,013)	(1,324,013)	(68,495)	(13,959)	-	-	(1,747,071)
年度扣除(附註5)	(2,006)	(1,294)	(25,987)	(2,388)	(44,269)	(7,668)	(1,151)	-	-	(84,763)
出售時撥回	-	-	28	-	31,239	1,809	4,816	-	-	37,892
重估撇銷	316	-	9,633	-	-	-	-	-	-	9,949
匯兌調整	(235)	(79)	(19,052)	(866)	(76,487)	(4,046)	(576)	-	-	(101,34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58)	(2,599)	(358,710)	(17,267)	(1,413,530)	(78,400)	(10,870)	-	-	(1,885,33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067	1,483	360,494	2,668	196,578	20,417	4,405	13,535	128,082	792,72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412	2,640	390,573	4,987	188,447	16,794	3,503	44,141	-	726,49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0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與賬面值的對賬(續)

附註：

- (i) 19,201,000泰銖(相當於4,966,000港元)的永久業權土地(計入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乃位於泰國(二零一九年：19,201,000泰銖(相當於5,008,000港元))。
- (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賬面值分別約1,87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319,000港元)及22,38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6,143,000港元)之土地使用權及若干物業申請產權證。本公司董事認為，使用上述物業及在上述物業進行經營活動不受本集團尚未取得相關物業產權證所影響。
- (iii)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估值由一間獨立測量師行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進行，該公司之資深成員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具有被估值物業相若位置及類別近期估值經驗。於每個年度報告日期進行估值時，本集團管理層會與測量師討論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有關投資物業估值的更多定量性資料請參閱附註22(e)。
- (iv) 本集團修訂若干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反映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實際使用情況。因此，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折舊費用減少5,872,000港元及於剩餘可使用年內，未來數年之折舊費用將每年減少5,872,000港元。

(b) 使用權資產

- (i) 按相關資產類別分類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		
— 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之擁有權權益	65,067	75,412
— 其他持作自用的租賃物業	1,483	2,640
	66,550	78,052
於按公平值列值且剩餘租期如下之 租賃投資物業之擁有權權益：		
— 10年至50年	128,082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0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使用權資產(續)

(ii) 於損益確認之租賃相關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分類的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之擁有權權益	2,006	2,071
— 其他持作自用的租賃物業	1,294	1,249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5(a))	80	122
餘下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之 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的相關開支	81	108

(c) 投資物業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約首次租期通常為六至十二年，於所有條款重新商議之日期後，有權選擇重續租約。租賃付款通常每年或每三年上漲一次，以反映市場租金。

本集團於未來期間根據於報告日期已有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之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512
一年至兩年	4,512
兩年至三年	4,630
三年至四年	4,744
四年至五年	4,766
五年以上	30,887
	54,05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1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下表載列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說明外，所持有的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資本及債務證券詳情	所有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本集團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IPE(泰國)	泰國	150,000,000泰銖	99.99%	-	99.99%	精密金屬零件買賣及製造
科達精密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3,000,000港元	100%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買賣及投資控股
IPE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幣	100%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買賣
東莞科達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213,000,000港元	100%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製造
廣州新豪	中國	800,000,000港元	100%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製造
凱格表面處理(太倉)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港元	61%	-	61%	表面處理服務
國際精密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江蘇科達精密機械設備有限公司 (「江蘇科達」)	中國	40,000,000美元	100%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製造
常熟科裕格蘭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常熟科裕」)	中國	1,300,000美元	85%	-	85%	精密金屬零件製造
常熟科亞智能機械有限公司 (「常熟科亞」)	中國	20,000,000港元	100%	-	100%	智能設備買賣及製造
科達精密設備製造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100%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買賣

上表列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該等附屬公司乃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部分。本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將會導致內容冗長。

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為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以下為本集團唯一聯營公司，屬非上市公司實體：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所有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集團實際權益	附屬公司持有	
深圳市學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學泰」)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 13,953,500元	46.33%	46.33%	精密金屬零件製造

上述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披露如下，任何會計政策差異已作調整並與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作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總額		
流動資產	10,440	17,659
非流動資產	3,734	238
流動負債	(11,703)	(11,283)
非流動負債	(537)	-
權益	1,934	6,614
收入	10,886	24,807
持續經營溢利	(4,633)	1,532
全面收益總額	(4,680)	1,391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對賬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總額	1,934	6,614
本集團實際權益	46.33%	46.33%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896	3,064
綜合財務報表賬面值	896	3,06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3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53,295	51,458
消耗品	16,465	24,963
在製品	66,909	61,583
製成品	82,504	105,476
	219,173	243,480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之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604,921	629,770
撇減存貨	6,343	1,479
存貨成本(附註5(c))	611,264	631,249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虧損撥備	269,953	226,646
應收票據	2,508	2,60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24)	2,211	3,432
其他應收款項	10,204	13,522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284,876	246,203
按金及預付款項	18,022	12,264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10,461	15,156
	313,359	273,623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時，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計算之應收貿易賬款(計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14,421	90,806
一至兩個月	75,882	59,098
兩至三個月	54,619	41,868
三至四個月	24,851	24,531
四至十二個月	2,688	12,946
	272,461	229,249

應收貿易賬款自發單日期起計60日至120日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以及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所產生信貸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2(a)。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	41,555	244,486
銀行及手頭現金	886,363	602,607
減：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3,672)	-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24,246	847,09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之對賬：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42,203	48,578
按以下項目調整：			
折舊	5(c)	82,757	109,113
租賃土地攤銷	5(c)	2,006	2,07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170)	(515)
融資成本	5(a)	7,499	14,430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4	(1,332)	-
利息收入	4	(13,682)	(11,34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2	2,146	(1,650)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5(c)	595	(47)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開支		9,330	-
匯兌虧損		3,214	-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		41,019	41,008
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增加		(3,672)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0,703)	30,36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8,137	3,458
經營所得現金		169,347	235,47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銀行貸款 千港元 (附註17)	應付利息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18)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58,466	470	2,694	261,630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	(1,205)	(1,205)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	-	(80)	(80)
已付利息	-	(6,023)	-	(6,023)
償還銀行貸款	(53,835)	-	-	(53,835)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總額	(53,835)	(6,023)	(1,285)	(61,143)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5(a))	-	5,714	80	5,794
其他變動總額	-	5,714	80	5,79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4,631	161	1,489	206,28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36,775	-	3,500	440,275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	(1,187)	(1,187)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	-	(122)	(122)
已付利息	-	(11,915)	-	(11,915)
新銀行貸款之所得款項	351,306	-	-	351,306
償還銀行貸款	(529,098)	-	-	(529,098)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總額	(177,792)	(11,915)	(1,309)	(191,016)
其他變動				
期內訂立新租約之租賃負債增加	-	-	369	369
利息開支(附註5(a))	-	12,385	122	12,507
匯兌調整	(517)	-	12	(505)
其他變動總額	(517)	12,385	503	12,37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466	470	2,694	261,63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計入經營現金流量	81	108
計入融資現金流量	1,285	1,309
	1,366	1,417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付租賃租金	1,366	1,417

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91,495	65,848
應付利息	161	470
其他應付款項	43,198	23,269
應計費用	20,345	22,488
	155,199	112,075
分類為非流動之部分：		
其他應付款項	(2,475)	(2,139)
流動部分	152,724	109,93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1,127	38,402
一至兩個月	28,645	14,142
兩至三個月	15,452	12,498
三個月以上	6,271	806
	91,495	65,848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且一般須於30日至90日內結清。

17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53,769	53,769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150,862	204,697
	204,631	258,466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為無抵押，並由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擔保。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須待與本集團若干財務比率有關之契諾達成後方可作實，此乃財務機構訂立貸款安排時之常見規定。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須按要求償還已提取之融資。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之情況。有關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詳情載於附註22(b)。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違反任何有關提取融資之契諾(二零一九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8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123	1,291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366	1,046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	357
	1,489	2,694

19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自二零一一年起，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計劃」)。

二零一一年計劃旨在提供獎勵及獎賞予合資格參與人，報答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及／或令本集團可招聘及挽留高質素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很有價值的人力資源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歸屬，並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前可予行使。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份普通股並全數以股份按總額結算。

(a) 授出之條款及條件如下：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購股權之 合約期限
於以下日期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	24,000,000	2018/9/1-2022/8/31	5年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	22,000,000	2018/9/1-2022/8/31	5年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	40,000,000	2021/3/1-2026/2/28	6年
	<u>86,000,000</u>		
於以下日期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	14,300,000	2021/3/1-2026/2/28	6年
授出購股權總數	<u>100,300,000</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19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續)

(b)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每股加權 平均行權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每股加權 平均行權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2.02	40,000	2.02	42,000
年內授出	0.90	54,300	—	—
年內失效	—	—	2.02	(2,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	94,300	2.02	40,000
年末可予行使	1.38	94,300	2.02	40,00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行使價為2.02港元或0.90港元(二零一九年：2.02港元)，且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限數為3.7年(二零一九年：2.7年)。

(c) 購股權的公平值及假設

為獲授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所獲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所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乃根據二項式格子模型計量。購股權的合約期用作輸入此模型的數據。提前行使的預期亦納入至該二項式格子模型。

計量日期之公平值

股價	0.73
行使價	0.90
預期波幅(%)	45.73%
股息率(%)	2.40%
預期購股權期限(年)	5.91
無風險利率(%)	0.72%

預期波幅乃基於歷史波幅(按照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期限計算)計算，並就未來波幅(基於公開資料)的任何預期變動作出調整。預期股息以歷史股息為基礎。主觀輸入假設之變動可能對公平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購股權乃根據服務條件授予。本集團在計量所獲得服務於授予日之公平值時，並沒有考慮該項條件。授予購股權時並不附帶任何與市場有關的條件。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0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即期稅項指：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939	3,784
即期所得稅撥備(附註6(a))	19,993	9,930
已付所得稅	(7,607)	(6,77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25	6,939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分及年內變動如下：

	資產減值撥備 千港元	可扣稅 稅項虧損 千港元	超過相關折舊之 折舊撥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千港元	中國附屬公司 可分派溢利之 預扣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732	2,876	(1,665)	-	(8,637)	(1,694)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之遞延稅項	669	1,794	-	-	-	2,463
匯兌調整	(4)	(85)	(79)	-	-	(16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397	4,585	(1,744)	-	(8,637)	601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扣除)之 遞延稅項	2,132	595	689	(337)	3,750	6,829
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之遞延稅項	-	-	-	(11,805)	-	(11,805)
匯兌調整	448	164	9	(20)	-	60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77	5,344	(1,046)	(12,162)	(4,887)	(3,77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0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ii)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3,621	10,982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7,395)	(10,381)
	(3,774)	601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q)所載的會計政策，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60,89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5,742,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在相關稅務司法管轄區及實體不可能有可動用虧損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下列年度屆滿：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	101
二零二二年	16,448	19,509
二零二三年	22,710	21,342
二零二四年	461	—
二零二五年	21,278	—
無屆滿年度	—	4,790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有關之暫時差額為385,202,703港元(二零一九年：241,599,000港元)。並未就分派該等保留溢利而須繳付之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19,260,135港元(二零一九年：12,080,900港元)，原因為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並確定於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分派有關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部分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個組成部分的年初與年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於年初與年末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05,225	472,201	7,905	(9,958)	24,696	385,038	985,107
二零一九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76,669	476,66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05,225	472,201	7,905	(9,958)	24,696	861,707	1,461,776
二零二零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1,819)	(21,819)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	-	-	-	9,330	-	9,33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05,225	472,201	7,905	(9,958)	34,026	839,888	1,449,28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報告期後建議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 (二零一九年：0.5港仙)	-	5,261

(ii) 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並於年內批准及支付的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就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支付的股息 每股普通股0.5港仙(二零一九年：無)	5,261	-

(c) 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2,254	105,225	1,052,254	105,225

本公司普通股之面值為每股股份0.1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有關外商獨資企業之法律，本公司於中國內地註冊之各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公司法將至少10%純利轉入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股本之50%。轉入該儲備必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進行。經相關當局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附屬公司資本，惟有關發行後結餘不得低於其註冊股本之25%。

(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含所有產生自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及因對沖此等海外業務淨投資之任何有效匯兌差額部分。儲備根據附註1(t)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iii) 繳入盈餘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指本公司股份上市前根據本集團重組而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及股份溢價賬，與為交換此等股份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之間之差額。

(iv) 法定公共福利基金儲備

法定公共福利基金乃董事酌情按本公司於中國內地註冊之附屬公司過往年度純利5%作出。法定公共福利基金可用於員工福利設施。董事並無議決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撥任何保留溢利至法定公共福利基金(二零一九年：無)。

(v)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已設立，根據附註1(f)內就從物業及設備轉撥之投資物業所採納之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e)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之可供分派儲備之總額為1,344,06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56,551,000港元)。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使其能夠通過制定與風險水平相當之產品及服務價格並確保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之方式，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主動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便在較高股東回報(可透過較高借款水平達致)與穩健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依照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根據經調整淨現金資本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經調整淨現金定義為總現金減計息貸款及借貸。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所有組成部分。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策略與二零一九年維持不變，旨在參考現行市況，將現金權益比率維持在本集團管理層不時認為合理之水平。為維持比率，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向股東退回資本、籌集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調整淨現金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	924,246	847,093
已抵押及受限制按金	15	3,672	-
減：銀行貸款	17	(204,631)	(258,466)
經調整淨現金		723,287	588,627
權益總額		1,880,294	1,715,997
經調整淨現金資本比率		38%	34%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之銀行融資須符合若干有關本集團財務比率之契諾外，本集團均無受外界施加之資本規定所限制。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2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性、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用於管理該等風險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描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其合同責任以致本集團錄得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制定信貸風險管理政策，據此，對於所有要求若干信貸金額之客戶均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以往到期時之還款記錄及現時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個別資料及有關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之資料。應收貿易賬款自發單當日起計60日至120日內到期。餘額逾期超過6個月之債務人須先結清所有未償還結餘，方可獲授進一步信貸。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並無收取客戶的抵押品。

本集團並無有關客戶經營所處行業或國家的重大信貸集中風險。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對個別客戶的重大風險敞口。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總額分別15.52%（二零一九年：1.59%）及23.34%（二零一九年：26.29%）來自本集團汽車及電子零件業務分類最大客戶及前五大客戶。

本集團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之金額計量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類的虧損模式存在重大差異，故以逾期狀態為基準的虧損撥備不會進一步於本集團的不同客戶群之間區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2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

	二零二零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06%	232,817	(128)
逾期1至90日	0.20%	35,707	(71)
逾期91至180日	0.50%	329	(2)
逾期181至365日	5.00%	1,370	(69)
逾期1年以上	100.00%	298	(298)
		270,521	(568)

	二零一九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10%	197,566	(198)
逾期1至90日	0.20%	27,659	(55)
逾期91至180日	0.50%	1,507	(8)
逾期181至365日	5.00%	184	(9)
逾期1年以上	100.00%	467	(467)
		227,383	(737)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過去3年之實際虧損經驗。該等比率經已調整，以反映歷史數據採集期間經濟狀況之差異、現狀及本集團對經濟狀況影響預期應收賬款期限之觀點。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2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年內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賬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737	1,256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	83
年內撥回	(170)	(598)
匯兌調整	1	(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568	737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規定須定期監控其流動性需求及對借貸契約的遵守情況，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可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及獲大型金融機構提供充足的承諾資金額度，以應對其短期及長期流動性需求。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2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日，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計算之利息付款，或倘為浮動利率，則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當前利率計算)及要求本集團還款之最早日期而得出：

	二零二零年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超過1年 但於2年內 千港元	超過1年 但於2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銀行貸款	60,635	153,093	–	213,728	204,63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2,724	2,475	–	155,199	155,199
租賃負債(附註18)	1,179	395	–	1,574	1,489
	214,538	155,963	–	370,501	361,319

	二零一九年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超過1年 但於2年內 千港元	超過1年 但於2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銀行貸款	62,346	60,635	153,093	276,074	258,46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9,936	2,139	–	112,075	112,075
租賃負債(附註18)	1,390	1,093	363	2,846	2,694
	173,672	63,867	153,456	390,995	373,23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2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乃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放之銀行貸款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受管理層監察的利率概況載於下文(i)。

(i) 利率概況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浮動利率借貸：				
銀行貸款	1.78%	204,631	4.60%	258,466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減少／增加約1,70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58,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於報告期末出現變動且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的該等金融工具(令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則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及其他綜合權益組成部分將出現即時變動。關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持有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對本集團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及其他綜合權益組成部分的影響，會以利率變動對利息開支或收入的年度化影響作出估計。分析乃按與二零一九年相同之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2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貨幣風險，主要來源於買賣而產生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的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歐元及美元。

(i) 所面對之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面對之貨幣風險，乃因以相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致。就呈列而言，有關風險金額以港元列示，乃按年結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未有計及因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呈列貨幣產生之差額。

外幣風險(以港元呈列)

	二零二零年		
	美元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3,373	29,740	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2,156	17,591	7,77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566)	(2,144)	(154)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風險總額及淨額	232,963	45,187	7,622

外幣風險(以港元呈列)

	二零一九年		
	美元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2,790	28,631	1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3,953	22,617	92,11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6,347)	(3,413)	(165)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風險總額及淨額	370,396	47,835	92,06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2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倘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面對重大風險的匯率在有關日期發生變化，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及綜合權益的其他部分發生即時變化：就此而言，分析假設美元對其他貨幣之價值變動不會對港元與美元之聯繫匯率造成重大影響。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外匯匯率 上升	對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之影響 千港元	外匯匯率 上升	對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之影響 千港元
美元	5%	10,740	5%	16,569
歐元	5%	2,162	5%	2,316
人民幣	5%	318	5%	3,849

上表呈列之分析結果顯示本集團各實體以各自功能貨幣計量之除稅後溢利及權益按報告期末之通行匯率換算為港元以作呈報之總體即時影響。

敏感度分析假設外幣匯率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之金融工具，包括以貸款人或借款人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集團內公司間之應付及應收款項。此分析不包括將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差額。二零一九年分析按同一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2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及負債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經常計量的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分為三個公平值層級(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參照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將公平值計量分為以下層級：

- 第一級估值：只採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當日在交投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而未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並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公平值計量分類為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128,082	-	-	128,08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均無轉撥，或並無第三級轉入或轉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使用公平值模型進行會計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2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i)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加權平均
投資物業	貼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4.8%至7.0%	6.8%

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公平值乃使用風險調節貼現率透過貼現與物業有關的估計現金流量系列釐定。估值已計及各物業的預期市場租金增長及佔用率。所用貼現率乃就樓宇的規模及地點、交易時間以及租戶信貸質素作出調整。公平值計量與預期市場租金增長及佔用率正相關，與風險調節貼現率負相關。

期內該等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結餘的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從其他物業轉撥	119,402
公平值調整	1,428
匯兌調整	7,2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08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3 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未支付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訂約：		
— 廠房及機械	20,932	2,915
— 樓宇	2,656	992
	23,588	3,907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如附註7所披露)及若干最高薪僱員(如附註8所披露)之款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8,800	8,990
酌情花紅	—	1,012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7,645	—
退休計劃供款	83	90
	16,528	10,092

薪酬總額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5(b))。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深圳學泰	2,211	3,43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深圳學泰款項人民幣1,800,000元(相當於2,142,630港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000,000元，相當於3,351,000港元)及應計利息6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1,000港元)尚未結清。該款項無抵押，應於二零二一年前償還。

上述關聯方交易均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之定義。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5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43	4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47,732	971,990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47,775	972,033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484,9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28	4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72	4,768
流動資產總額	1,800	490,12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8	379
流動資產淨值	1,512	489,743
資產淨值	1,449,287	1,461,776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5,225	105,225
儲備	1,344,062	1,356,551
權益總額	1,449,287	1,461,77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26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直接母公司為寶安科技有限公司，而本集團之最終控股方為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等公司均於中國註冊成立。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備有可供公眾閱覽之財務報表。

27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修訂本及一項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發展包括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以下事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提述概念框架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達致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進展事項預期對初始應用期間之影響。迄今，本集團概括出採納有關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28 新冠疫情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爆發的新冠疫情給本集團的經營環境構成額外不確定性，亦對本集團之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衝擊。

本集團已密切監察疫情發展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並已制定應急措施。該等應急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供應商的供貨情況、改良生產工序、與客戶協商交貨計劃、持續監控本集團的營運並加強成本控制。本集團將視乎情事發展，持續檢討該等應急措施。

就本集團業務而言，疫情已對收入及經營溢利造成負面影響，並拖延了生產及交貨以及二零二零年之存貨週轉。

預期疫苗將可於二零二一年在海外大範圍接種，在此情況下，董事會相信出口市場情緒最終將會從新冠疫情中得到提振。本集團會小心謹慎，保持警惕，並因應局勢變化作出應對。



本年報以環保紙印製

設計、製作及印刷：智盛財經媒體有限公司 www.gennexfm.com

